

股票代號：6130

SHANG YA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ya Technology Co. Ltd

(原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SINGBAO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一三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 一一四年 五月 五日刊印

年報查網：<https://www.singbao.com/投資人專區/股東專區/股東會/>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黃筱玲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713-2100

電子郵件信箱：bell@genomeib.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坤鍵

代理發言人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713-2100

電子郵件信箱：kj.huang@genomeib.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10571)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9 樓之 12

電話：(02)2713-2100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話：(02)2382-3306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王戊昌、陳桂美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電話：(02)8770-5181

網址：<https://www.crowe.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s://www.singbao.com/>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3
貳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7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9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0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5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7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1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4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35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7
	(十) 最近年度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	39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六、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1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參	募集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42
	(一) 股本來源	42
	(二) 股份種類	44
	(三) 主要股東名單	44
	(四)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4
	(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六)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45
	(七)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5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肆	營運概況	46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銷情形	5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通安全管理	-----	58
七、重要契約	-----	59
伍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60
一、財務狀況	-----	60
二、財務績效	-----	61
三、現金流量	-----	6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6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62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	62
七、其他重要事項	-----	63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6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6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68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70
四、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70
附錄一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71
附錄二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14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及 113 年度營運計畫概要報告將下：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實際數	112 年度實際數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95,354	231,117	-15.47%
營業毛利	69,204	76,189	-9.17%
營業利益(損失)	(35,454)	(7,743)	-357.8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58	(102,225)	104.46%
稅後淨利(損)	(33,260)	(111,377)	70.14%
每股盈餘(元)	(0.75)	(1.81)	58.56%

113 年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5,354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新台幣 35,763 仟元，全年度減少 15.47%，本期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33,260 仟元，較 112 年度稅後淨損 111,377 仟元，損失減少 70.14%，係因合併子公司收入及營業利益增加。稅後虧損因公司增加鍍膜事業處尚在研發中所影響。

(二)預算執行情形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本公司於 113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本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23.73
獲利能力	流動比率(%)	222.25	488.66
	速動比率(%)	193.85	425.97
	資產報酬率(%)	(3.17)	(11.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4.30)	(14.18)
	純益率(%)	(17.03)	(48.19)
	每股盈餘(母公司)	(0.75)	(1.81)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重點如下：

1. 晶圓級抗反射薄膜，應用於生物感測元件。
2. 晶圓級低波通濾光片，應用於穿戴式裝置，手持式裝置。
3. 晶圓級帶通濾光片，應用於穿戴式裝置，手持式裝置，機構感測器。
4. 多通道帶通濾光片，應用於健康管理裝置。
5. 晶圓級光學保護層，應用於面射型與邊射型雷射。
6. 晶圓級抗雜訊薄膜，應用於覆晶式光電元件。
7. 晶圓級光學反射層，應用於第三代半導體元件。

二、一一四年度營運計劃:

(一)、經營方針:

- (1)強化組織調整、專業人才募集及培訓。
- (2)持續推動再生能源發電，減少碳排放量，達到節能、創能及儲能的目標，維持綠能產業永續發展的經濟策略，為公司長久發展做出實質性貢獻。
- (3)積極開發相關學名藥藥品，並逐步提升市佔率。。
- (4)投入光學鍍膜事業。
- (5)拓展海外業務能力，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 (6)強化環境責任與永續發展，提升品牌形象與市場競爭力，以減少對地球的影響。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考量學名藥市場之競爭力及健保價格逐年調降，未來需求趨向保守，Power IC 去年市場需求下降，相對價格也下降，本公司對一一四年之銷售預期，在銷售數量上，維持與前一年度相同。

(三)重要的產銷政策

公司已走向多角化經營，各事業乃持續堅守「永續經營」的信念，在此基礎上用心研擬更完善的相關策略。

1. 持續強化與國際學名藥廠之市場開發合，並與國內優良醫療廠商結盟雙管齊下，在強化銷售人員訓練時，培養其醫藥相關專業能力及提昇客戶服務品質，以提升公司產品在醫療院所市佔率，擴展市場份額。
2. 目前穩定供電予台電，將積極開發投資太陽產業與相關綠能、推廣減碳計劃，為環保事業克盡一份心力，為地球的未來略盡綿薄。
3. IC 設計事業:持續開發風扇馬達 IC，積極改善客戶導入狀況，務必超越客戶的需求，以更創新的技術與更優質的產品，提供給現有與新開發的客戶，以便穩

固與強化市佔率，提高經營績效。

4. 鍍膜事業:將專注在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和晶圓級光學鍍膜代工廠的複合性應用。在半導體感測元件廠商及產品策略夥伴行銷支持，結盟國內外一流消費性產品設計大廠，進入消費性電子、穿戴式/手持式裝置等領域。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本公司之策略

在外部競爭環境方面:持續面對國內外競爭的學名藥市場，繼續努力開發前瞻性之品項，提昇學名藥之競爭力。

在法規環境方面，近年來主管機關重視公司治理相關觀念，如設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並引領淨零碳排，鼓勵企業進行溫室氣體減量、關注社會及加強利害關係人溝通等永續發展議題。本公司除建制上述法規外，董事會亦展開 ESG 行動方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發揮公司治理功效，以加強公司誠信經營，進一步朝向企業永續經營之履行，來善盡對社會之回饋，落實公司之發展與治理。。

在總體經營環境方面，全球經濟體持續中美貿易、俄烏戰爭、以色列與加薩走廊哈瑪斯組織間衝突以及紅海航運危機影響，全球原油、海運及原材料價格，均受到漲價波動影響，通膨仍持續，對成本而言是不利因素。

本公司持續開發出高附加價值產品，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期能創造出更多元的獲利模式，產生經營綜效，為上亞的未來獲利及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感謝各位股東長久支持。

在此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坤鍵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之相關資料

113年12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省	黃坤鍵	男 46	112.06.26	3年	106.02.23	0	0	134,000	0.3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微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
董事	台灣省	星寶電子科技(股)公司		112.06.26	3年	106.02.23	10,750,000	40.26	8,000,000	18.05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	台灣省	葉明功	男 61	112.6.26	3年	112.6.26	0	0	0	0	0	0	0	0	英國諾丁罕大學藥學博士	精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	台灣省	蘇昱誠	男 57	112.06.26	3年	107.04.01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管系	微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省	合眾投資(股)公司		112.6.26	3年	112.6.26	6,800,000	15.34	6,800,000	15.3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代表人	台灣省	戴呈易	男 35	112.6.26	3年	112.6.26	0	0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管理學碩士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專案經理 星亞視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吳礪慶	男 50	112.06.26	3年	106.02.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法律學系財經法學士	安和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林義彬	男 54	112.06.26	3年	106.02.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博士	龍華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柯翠婷	女 49	112.06.26	3年	109.06.22	0	0	0	0	0	0	0	0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會計系學士	歐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提昇集團組織營運績效，增進股東利益、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願景，本公司透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數	持股比率 (%)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祐詮	3,000,000	10%
	黃坤鍵	27,000,000	90%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100%

註1：上櫃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持股數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2)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3月30日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資料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數	持股比率(%)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日亞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88,811,822	20.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日亞化學工業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11,014,657	2.51%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新興市場基金公司投資專戶	6,111,023	1.3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163,266	1.18%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606,987	1.0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台亞半導體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	3,873,632	0.8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3,727,081	0.85%
	美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50,027	0.7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信託公司法人完全國際股票市場指數信託 I I 投資	2,752,000	0.63%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 SHARES 核心MSCI 新興市場ETF 投資專戶	2,343,000	0.53%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之持股數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持股數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黃坤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分析能力、風險管理能力決策能力等所須之工作經驗。 2. 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吳璜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法務之工作經驗。 2. 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林義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或公司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柯翠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會計、財務分析能力之工作經驗。 2. 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法人董事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明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財務分析能力、風險管理能力決策能力等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法人董事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或公司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法人董事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戴呈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或公司所須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三)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含3位獨立董事)，包含管理、財務稅務及法律相關背景及工作經驗，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6位(佔86%)，女性1位(佔14%)。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依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之專業資格、獨立性及兼職限制。經本公司股務部資格審查，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第4項，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董事擁有上市櫃公司之經營企業管理實務經驗，除均具備領導決策、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外，其中3位獨立董事，吳磳慶獨立董事為安和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柯翠婷獨立董事為歐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林義彬獨立董事為龍華科技大學專任助理教授，分別具有法律知識、財務會計專業、產業知識及營運判斷等專業能力。另4位非獨立董事中，黃坤鍵董事，葉明功董事，蘇昱誠董事分別具有法律知識、產業知識及營運判斷等專業能力，戴呈易董事具有財務專業知識，均有擔任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等重要管理職務經驗。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女性董事成員至少一名	已達成
獨立董事半數以上連續任期不得超過3屆(配合董事任期屆滿)	已達成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省	黃坤鍵	男	106.02.23	在職	134,000	0.30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
總經理	台灣省	黃坤鍵	男	106.02.01	在職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微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
財務長	台灣省	黃筱玲	女	99.03.01	在職	10,000	0.02	0	0	0	0	美國紐波頓大學研究所企管系三迪光電財務長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稽核經理	台灣省	張四新	男	99.03.15	在職	0	0	0	0	0	0	實踐專校會統科 云辰電子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資安長	台灣省	吳翔恩	男	112.12.21	在職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網路工程研究所 Coinful Technologies TW Limited 後端開發人員/IT工程師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省	陳君閣	男	113.1.23	在職	23,000	0.05	0	0	0	0	中央大學 光電科學與工程學系 台亞半導體 研發處長(代) 2. 索爾思光電 專案經理 3. 工研院顯示中心研發工程師 4. 統新光訊研發工程師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分公司 光學鍍膜事業處處長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 主管	台灣省	郭麗萍	女	112.4.1	在職	5,000	0.01	0	0	0	0	中國技術學院 會計系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同一人主要係提昇集團組織營運績效，增進股東利益、以達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願景，本公司超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五)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6)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董事長	黃坤鍵	240	240	0	0	0	0	6	6	-0.74	-0.74	3,407	4,571	0	0	0	0	0	0	-10.19	-13.67	無
獨立董事	吳礪慶	360	360	0	0	0	0	6	6	-1.09	-1.09	0	0	0	0	0	0	0	0	-1.09	-1.09	無
獨立董事	柯翠婷	360	360	0	0	0	0	6	6	-1.09	-1.09	0	0	0	0	0	0	0	0	-1.09	-1.09	無
獨立董事	林義彬	360	360	0	0	0	0	6	6	-1.09	-1.09	0	0	0	0	0	0	0	0	-1.09	-1.09	無
董事	星寶電子科 技(股)公司	480	480	0	0	0	0	0	0	-1.44	-1.44	0	0	0	0	0	0	0	0	-1.44	-1.44	無
法人董事 代表	蘇昱誠	240	240	0	0	0	0	6	6	-0.74	-0.74	0	0	0	0	0	0	0	0	-0.74	-0.74	無
法人董事 代表	葉明功	240	240	0	0	0	0	6	6	-0.74	-0.74	0	0	0	0	0	0	0	0	-0.74	-0.74	無
董事	合眾投資 (股)公司	240	240	0	0	0	0	0	0	-0.72	-0.72	0	0	0	0	0	0	0	0	-0.72	-0.72	無
法人董事 代表	戴呈易	240	240	0	0	0	0	6	6	-0.74	-0.74	0	0	0	0	0	0	0	0	-0.74	-0.74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基於職責執行業務並參與公司治理，故每月領取固定報酬，公司依獨立董事對公司治理之參與及貢獻價值，訂定合理之酬金並參酌業界之水準而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 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 I
低於 1,000,000 元	黃坤鍵. 吳礪慶. 林義彬. 柯翠婷.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葉明功).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戴呈易)	黃坤鍵. 吳礪慶. 林義彬. 柯翠婷.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葉明功).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戴呈易)	吳礪慶. 林義彬. 柯翠婷.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葉明功).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戴呈易)	吳礪慶. 林義彬. 柯翠婷.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葉明功).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戴呈易)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黃坤鍵	黃坤鍵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 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坤鍵	5,112	6,799	108	108	477	477	0	0	0	0	-17.04	-22.09	無
副總經理	黃筱玲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黃筱玲	黃筱玲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黃坤鍵	黃坤鍵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黃坤鍵	3,156	4,320	0	0	251	251	0	0	0	0	-10.19	-13.67	無
副總經理	黃筱玲	1,956	2,479	108	108	226	226	0	0	0	0	-6.85	-8.42	無
稽核經理	張四新	720	720	46	46	75	75	0	0	0	0	-2.52	-2.52	無
協理	陳君閣	214	214	13	13	110	110	0	0	0	0	-1.01	-1.01	無
資安長	吳翔恩	455	455	28	28	46	46	0	0	0	0	-1.58	-1.58	無
公司治理主管	郭麗萍	544	544	35	35	61	61	0	0	0	0	-1.91	-1.91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理 人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總經理	黃坤鍵	0	0	0	0%
	副總經理	黃筱玲	0	0	0	0%
	稽核經理	張四新	0	0	0	0%
	資安長	吳翔恩	0	0	0	0%
	協理	陳君閣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郭麗萍	0	0	0	0%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六)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及說明

董事酬金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12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總額(仟元)	比例(%)	總額(仟元)	比例(%)	總額(仟元)	比例(%)	總額(仟元)	比例(%)
2,102	-2.63	2,082	-6.23	5,820	-7.27	5,697	-17.04

(1)給付酬金之政策：

- A. 參考業界一般水準 B. 考量各經理人工作負荷及績效表現。

(2)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十八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 提繳稅捐。
- 二、 彌補虧損。
- 三、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
- 六、 員工酬勞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
- 七、 其餘為股東紅利，按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年度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前損益為(30,895,996)，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112 年度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估列基礎係按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當期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前損益為(30,895,996)，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前損益為(30,895,996)，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應出席次 數【A】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黃坤鍵	6	0	6	100%	112.6.26 續任
董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6	0	6	100%	112.6.26 續任
董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葉明功	6	0	6	100%	112.6.26 新任
董事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代表人	戴呈易	6	0	6	100%	112.6.26 新任
獨立董事	吳礪慶	6	0	6	100%	112.6.26 續任
獨立董事	林義彬	6	0	6	100%	112.6.26 續任
獨立董事	柯翠婷	6	0	6	100%	112.6.26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無此情事發生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發生。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無此情事發生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無此情事發生。

註：1.本公司(114)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第 16 屆董事會開會 1 次。(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出席 1 次，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出席 1 次，黃坤鍵董事長出席 1 次)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註3)	評估方式(註4)	評估內容(註5)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良好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良好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吳礪慶	5	0	100%	112.6.26 續任
委員	林義彬	5	0	100%	112.6.26 續任
委員	柯翠婷	5	0	100%	112.6.26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無此情事發生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發生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透過電話、E-mail、即時通訊軟體，溝通管道順暢。

1. 獨立董事除每月收到稽核報告給予意見回饋外，稽核主管會依各獨立董事所提之要求，進行單獨業務報告；稽核主管於每次召開之董事會議(包含董事會前的預備會議)進行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皆已充分溝通。

113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方式	溝通結果
113/03/15	1. 關鍵查核事項(KAM)及查核重點說明 2. 查核意見類型 3. 本期重大性 4. 財務報表-期末持股比例/差異分析說明 5. 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6. 其他溝通事項	審計委員會前會	獨立董事對本次會議無意見
113/03/15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第 4 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單獨業務報告	無重大意見
113/05/09	113 年度第 1 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單獨業務報告	無重大意見
113/08/09	113 年度第 2 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單獨業務報告	無重大意見
113/11/08	113 年度第 3 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單獨業務報告	無重大意見
113/12/23	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	董事會討論	董事會決議通過

2. 審計委員會 113 年度會議決議情形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六次 113.3.15	1.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4. 討論 112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七次 113.5.9	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八次 113.8.9	1. 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貸款，授權董事長黃坤鍵代表本公司對外簽署授信合約等相關文件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 3. 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4. 本公司擬向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租廠房及購買設備。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九次 113.11.8	1. 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3.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4. 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 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十次 113.12.23	1. 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及程序」。 2.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 3. 修正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 4. 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 5. 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6. 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貸款，授權董事長黃坤鍵代表本公司對外簽署授信合約等相關文件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 7. 114 年預定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例行開會日。 8. 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審計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 113年12月31日	對審計委員會之 績效進行評估	審計委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經民國113年12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singbao.com/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治理規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股務單位及發言人專責處理股東之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1. 本公司由股務專人及股務代理機構負責相關事宜,依據股務代理機構之股東名冊資訊掌握主要股東,或其最終控制者 2. 每月依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董事、經理人及內部人股權異動揭露相關事宜。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1.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等均明確劃歸分,各自獨立。 2.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內控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辦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長短期投資辦法、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等作業準則,已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事項,並依規定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內部人利用本公司財產、機密資料或其他市場上無法取得之本公司非公開資訊,以獲取自身不正當利益。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V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V	<p>(一)本公司董事會為落實公司治理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在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訂有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p> <p>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一、營運判斷能力。</p> <p>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p> <p>三、經營管理能力。</p> <p>四、危機處理能力。</p> <p>五、產業知識。</p> <p>六、國際市場觀。</p> <p>七、領導能力。</p> <p>八、決策能力。</p> <p>本公司第十六屆成員包含管理、財務稅務及法律相關背景及工作經驗，以落實執行多元化方針。公司設置7位董事(含獨董三位)，男性6人，女性1人。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至本屆任期屆滿前，公司獨立董事半數以上未連續任期超過3屆。</p> <p>(二)本公司依照營運需求及公司治理，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持續評估，依照公司規模及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V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度結束皆定期進行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進行評估，供董事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每年定期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進行評估。 2. 本公司取得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 3. 評估標準包含會計師與公司利益關係、有否雙重身分、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另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利害關係者需迴避，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之輪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 4. 經由財務處評估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113 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4 年 3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2年4月1日設置一名公司治理主管，並由治理主管負責督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s://www.singbao.com/企業永續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利害關係人信箱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	V		(一)本公司財會、業務、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文書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陸續轉載於公司網站。 (公司網址： https://www.singbao.com/) (二)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有指派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公司的重要資訊;對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均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人發言人代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V		<p>對外回應，以落實發言人制度，對於不定期舉辦之法人說明會簡報檔等資訊，除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外，亦放在公司網站以提供股東參考。</p> <p>(三) 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提供稱員工安全平等友善之工作環境及完善福利措施，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遵循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佈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台，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p> <p>(三)供應商關係： 供應商是本公司重視的合作夥伴，透過不定期之交流，促進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提昇競爭力，保持良好互動聯繫，共同落實企業社會責任，遵守誠信經營原則<致力永續發展，創造雙贏之合作模式。</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之各項權利，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皆利害關係人專區，讓利害關係人得隨時反映意見及交流，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永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公司建立多元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五)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參加公司治理進修課程。(如表一)</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銀行融資、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議案，均由權責單位審慎評估控管相關風險、分析後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計劃，落實監督及風險控管機制。</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透過專責人員負責了解及處理客戶之相關問題，以提昇客戶滿意度。 (八)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已在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多元性、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說明。 (2)本公司112年於股東會開會前三十日上傳中英版開會通知、股東會議事手冊、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及股東會年報。 (3)本公司董事112年皆已完成進修時數。				

表一 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初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董事	黃坤鍵	112/06/26	106/02/23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6
				113/10/22	113/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財產管理-以專利權及營業秘密為中心	3	
獨立董事	吳礪慶	112/06/26	106/02/23	113/10/18	113/10/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業事件審理法之介紹	3	6
				113/10/22	113/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財產管理-以專利權及營業秘密為中心	3	
獨立董事	柯翠婷	112/06/26	109/06/22	113/05/09	113/05/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董事責任	3	6
				113/11/07	113/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破潮來襲，一覽破權形成與交易制度	3	
獨立董事	林義彬	112/06/26	106/02/23	113/10/28	113/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控防線功能與董事會運作機制之強化與舞弊案例解析	6	6
法人董事代表人	蘇昱誠	112/06/26	107/04/01	113/09/11	113/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策略與規劃	3	6
				113/09/11	113/09/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暨公司治理主管系列課程-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	
法人董事代表人	葉明功	112/06/26	112/06/26	113/11/27	113/11/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年報、永續資訊、財報編製」相關法令彙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6
法人董事代表人	戴呈易	112/06/26	112/06/26	113/12/18	113/12/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以實務案例探討為中心	3	6
				114/01/10	114/0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強化組織韌性的雙軸轉型-AI 治理與永續治理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3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柯翠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會計、財務分析能力之工作經驗。 2. 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歐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林義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商務或公司所須之工作經驗。 2. 龍華科技大學電機系專任助理教授。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吳礪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法務之工作經驗。 2. 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 安和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7月20日至115年6月25日。

113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柯翠婷	2	0	100%	112.6.25 續任
委員	林義彬	2	0	100%	112.6.25 續任
委員	吳磺慶	2	0	100%	112.6.25 續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 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 無此情形。

①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②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度會議決議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六屆第二次 113.3.15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三次 113.12.23	1. 檢討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案。 2. 本公司113年年度稅前損益如有獲利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提撥率。 3. 本公司經理人11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相關事宜。 4. 114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5. 本公司新竹分公司擬設置光學鍍膜事業處處長一名。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3 年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113年1月1日至 113年12月31日	對薪酬委員會之績效進評估	薪酬委員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良好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目前由行政管理處為兼職負責訂定、檢討永續發展政策、制定及相關管理方針，為公司內部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行政管理處、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依其職務所及共同推動永續發展計劃。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公司參酌所屬行業特性及重大性原則，本公司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風險評估，並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日常實務運作亦參照規範安排進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基於環境永續，本公司依循政府法令政策，作環境衛生、污染防治事項，依產業特性已申請國內藥商西藥運銷許可之 GDP 認證。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致力於推動減少紙張及影印紙的消耗、廢紙再利用效能、減少公司紙杯使用、未使用空間隨手關閉照明、執行為廢電池回收以降低環境污染、垃圾分類，確實做到資源再回收，並持續改善，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有關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影響，這不僅是環境議題，同時也是社會和經濟議題，在劇烈氣候變遷下，將有強颶、地震等天災，因此愛護地球，珍惜資源是公司推動的方向。公司也致力於發展綠能，目前有十二座太陽能發電，面對相關議題採取適當之產物保險、公司電腦資料也採異地備份，以達到分散風險的目的，同時透過各項節能減碳的具體行動，希望能減緩氣候變遷帶來之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V</p>	<p>1. 公司統計過去兩年電度換算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112年度：6,318kg(辦公室) 113年度：14,724kg (辦公室5,799kg+大樓公共分攤8,925kg) 本公司辦公室溫室氣體排放量113年較112年減少約8%之碳排放量，公司教育人員使用室內空調之溫度標準，以達節能減碳目的，期望每年可以降低1-2%之氣體排放量。</p> <p>2. 用水量：由於公司無獨立之用水環境，水費計算為辦公大樓管理委員會，就大樓辦公用戶全體分攤，故積極鼓勵全體人員節約用水以節約水資源。</p> <p>3. 廢棄物管理：公司非為製造業，並無大量之廢棄物，如有紙盒(箱)即分類為資源回收，以達資源再利用。</p> <p>4. 本集團已有十二座太陽能發電場，總裝置容量近5MW。 未來將持續推動再生能源發電，減少碳排放量；達到節能、創能及儲能的目標，維持綠能產業永續發展的經濟策略，為公司長久發展做出實質性貢獻。</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本公司員工任免、薪酬等作業均遵守勞動相關法規並遵循國際人權公約，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禁用童工、性別平等、工作權及嚴禁任何非法歧視等保障人權之規定。</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V</p>	<p>1.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 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 辦理各項福利事項。</p> <p>2. 本公司章程明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 應提 1-10% 為員工酬勞, 係依據個人能力, 對公司的貢獻度, 績效表現, 將經營績效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3. 為提昇內部福利, 使公司達到勞資雙贏共享效益。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員工持股信託, 於 111 年 12 月 9 日成立員工持股會。</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本公司所在之辦公大樓, 均定期提消防環境安全檢查, 公司供員工相關之保健知識課程, 並於任何颱風來襲前提醒員工注意自身安全, 或給予有薪假, 使員工得到完善的照護。</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本公司以長期人才培育為要, 會依組織需求、部門需求及員工個人需求, 規劃安排各項內外部培訓計畫, 提升與更新員工的知識技能, 培養員工身心靈均衡發展。</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 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依藥商 GDP 標準作業, 亦於每年依銷售額提撥藥害準備金, 並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 並設有客服單位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提供申訴管道。</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p>	<p>V</p>	<p>已建立供應商評核管理辦法。經由與供應商互動, 進行供應商評鑑, 藉以評判是否繼續採購與否。本公司持續對員工、供應商及承包商等持續宣達環保理念, 並要求貫徹執行。</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相符</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V</p>	<p>本公司尚未達編制標準，但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日常實務運作亦參照規範安排進行。</p>	<p>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及法令要求編制永續報告書。</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加入綠能產業已投入十二座太陽發電，未來將持續推動再生能源發電，減少碳排放量；達到節能、創能及儲能的目標，維持綠能產業永續發展的經濟策略，為公司長久發展做出實質性貢獻。</p>			

註 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 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並於規章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今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確實執行。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 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V		(二)本公司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稽核單位依循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項營業活動之查核，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評估相關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且設置申訴管道，提供員工及相關人員舉報任何不當行為。對於有關投資案、取得與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等重大經營決策案，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提送董事會決議後為之。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三)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等相關規範中，具體規範各項違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獎懲、申訴制度及處分等作法，並結合內部相關作業辦法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另外公司於各級會議中空導，從上到下全體人員適用遵行。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對於合作的重要客戶及廠商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進行交易往來，亦於商業契約或協議中皆訂有誠信行為之條款相關內容及注意事項，避免雙方有不誠信行為。</p> <p>包商或其他合作者，要求其與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配合遵守本公司員工行為準則，以廉潔正直原則自律。</p> <p>(二)本公司目前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部門推動公司誠信經營之運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三)公司設有專職單位之信箱，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書面、電話、電子信箱等方式隨時與公司進行陳情或溝通，相關管道暢通，並有專人處理，112年截至目前為止未接獲陳述案件。</p> <p>(四)公司相關單位均依照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執行，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會依據稽核計劃定期查核相關部門，檢視企業誠信經營的相關作法是否落實，會計師每年亦審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p> <p>(五)除主管機關會議宣導誠信經營相關法令之外，公司在辦理教育訓練時，適時宣導誠信經營之規範。</p>	<p>無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一) 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可向所屬主管或管理處主管或稽核主管舉報，並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本公司於「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中已訂定作業調查程序，調查完成後採取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對檢舉人之安全應予以保護，若檢舉人為本公司人員，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p> <p>而承辦檢舉案件之相關人員應嚴格保密檢舉人之身分及檢舉事項內容。</p> <p>違反前二項規定，本公司應視情節輕重進行內部懲處。</p> <p>檢舉信箱：nielsen@genomeib.com</p> <p>檢舉電話:02-27132100#21</p>	無差異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對外網站 (https://www.singbao.com/) 放置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年報報告中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及道德規範承諾。</p>	無差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 本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p> <p>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為增進充實公司治理每年推動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持續參加相關公司治理課程進修，如遇法令修訂必主動將相關資訊通知所有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 3 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坤鍵



總經理：黃坤鍵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105405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22號7樓
7F., No. 122, Dunhua N. Rd.,
S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05, Taiwan
Tel +886 2 87705181
Fax +886 2 87705191
www.crowe.tw

內部控制建議函

國浩北審一字第 11403018 號

受文者：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貴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受託查核辦理竣事，本事務所查核期間依審計準則，就 貴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處理程序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該項評估並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該等評估係以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亦無法發現所有可能之缺失，故本建議函並非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整體性表示意見。

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立與維持係管理者一項重要職責，其目的在對保障公司資產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分之損失，並對歸屬資產會計責任及編製財務報表能保有可靠之財務記錄，提供合理但非絕對之保證。合理之保證係基於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成本不應超過所產生效益之觀念，而成本與效益之評估，則有賴管理者之估計與判斷。

本會計師就上述目的對 貴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係依據對會計記錄及有關資料抽樣查核，是以未必能將 貴公司制度上之缺失全部揭示。本會計師於查核時，並未發現 貴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

本建議書僅供 貴公司內部管理參考使用，不作其用途，亦不影響本會計師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所出具查核報告之意見。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戎昌



敬上

會計師：陳桂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第十六屆第七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113年3月15日

重要決議：(1)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3)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5) 討論112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 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7) 召集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2. 第十六屆第八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113年5月9日

重要決議：審議本公司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3. 113年股東常會

一、報告事項：

-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
- (二)112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 (三)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報告案。
- (四)112年私募普通股執行情形報告案。
- (五)112年董事酬金報告。

二、承認事項

- (1)承認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股東發言與提問：無

表決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03,655票決，其中25,695,120同意通過，佔總權數98.81%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26,003,655 權	25,695,12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 7,487,555 權)	53,059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 表決 53,059 權)	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 表決 0 權)	255,47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 決 223,260 權)
100%	98.81%	0.20%	0%	0.98%

- (2)承認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股東發言與提問：無

表決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03,655票決，其中25,884,114同意通過，佔總權數99.54%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26,003,655 權	25,884,114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 7,676,549 權)	53,06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 表決 53,066 權)	0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 表決 0 權)	66,475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 決 34,259 權)
100%	99.54%	0.20%	0%	0.25%

三、討論事項

- (1)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股東發言與提問：無

表決結果：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6,003,655票決，其中25,963,117同意通過，佔總權數99.84%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26,003,655 權	25,963,117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 7,755,552 權)	2,052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 表決 2,052 權)	0 權 (含電子方式行 使表決權)	38,486 權 (含電子方式行使表 決 6,270 權)
100%	99.84%	0.00%	0%	0.14%

執行情形：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之規定，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提撥新臺幣 22,149,973 元配發現金股利予股東，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5 元。以基準日 113 年 8 月 8 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資本公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入，分配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 5,182，列入本公司其他收入處理。

4. 第十六屆第九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民國 113 年 6 月 25 日

重要決議：訂定除息基準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5. 第十六屆第十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民國 113 年 8 月 9 日

重要決議：(1)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貸款，授權董事長黃坤鍵代表本司對外簽署授信合約等相關文件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

(3)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4)本公司擬向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租廠房及購買設備。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6. 第十六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

重要決議：(1)審議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

(3)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4)修正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5)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7. 第十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

重要決議：(1)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及程序」。

(2)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部分條文。

(3)修正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

(4)訂定 114 年度稽核計畫。

(5)114 年預算編列案。

(6)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7)本公司 113 年度稅前損益如有獲利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提撥率。

(8)本公司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相關事宜。

(9)114 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10)本公司新竹分公司擬設置光學鍍膜事業處處長一名。

(11)本公司擬向永豐銀行申請貸款，授權董事長黃坤鍵代表本司對外簽署授信合約等相關文件及辦理授信相關事宜。

(12)114 年預定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例行開會日。

(13)本公司擬設立新竹分公司。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8. 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開會時間：民國 114 年 3 月 14 日

重要決議：(1)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個別、合併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4)討論 113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修正本公司章程。

(6)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

(7)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8)召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決議通過。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附表二之四規定，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請詳表一之一。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如下表所述。

會計師公費資訊

表一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戊昌	陳桂美	113.1.1-113.12.31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表一之一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戊昌	113/01/01~113/12/31	1,370	331	1,701	稅簽 200 差旅費等 131
	陳桂美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113 年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黃坤鍵	0	0	0	0
董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800,000)	0	0
董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葉明功	0	0	0	0
董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昱誠	0	0	0	0
董事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戴呈易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礪慶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義彬	0	0	0	0
獨立董事	柯翠婷	0	0	0	0
大股東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800,000)	0	0
大股東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係指年報內容經董事會核准之定稿日。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 變動原因 (註2)	變動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 與公司、董 事、經理人 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 十股東之關 係	設質 股數	解質 股數	累積設質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 回) 金額
星寶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	110.10.6	共同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無	5,000,000	0	5,000,000	29.18	56.49	0
星寶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	112.3.21	共同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無	0	1,000,000	4,000,000	18.06	50.00	0
星寶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	112.12.25	群益金鼎證券 不限用途款項 借貸質權人專 戶	無	2,000,000		6,000,000	18.06	75.00	0
星寶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	113.01.18	群益金鼎證券 不限用途款項 借貸質權人專 戶	無		2,000,000	4,000,000	18.06	50.00	0
星寶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	113.4.12	共同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無	1,200,000	0	5,200,000	18.06	65.00	0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間，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4年4月7日(停止過戶開始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星寶電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8.05%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合眾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6,800,000	15.3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徐洵平	2,539,368	5.73%	1,267,170	2.86%	無	無	徐勝男 姜麗芬 徐克	父子 夫妻 父子	無
姜麗芬	1,267,170	2.86%	2,539,368	5.73%	無	無	徐洵平 徐克	夫妻 母子	無
周進文	1,061,000	2.4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何士棟	1,000,000	2.2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徐克	981,781	2.22%	無	無	無	無	徐洵平 姜麗芬	父子 母子	無
葉鳳鳴	807,379	1.8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高潘秀香	803,000	1.81%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林書浩	700,000	1.5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396,000	30%	0	0	396,000	30%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966,000	20%	0	0	3,966,000	20%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952,000	20%	0	0	3,952,000	20%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	0	0	20,000	100%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000	21.29%	0	0	618,000	21.29%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000	47.07%	0	0	7,800,000	47.07%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	30%	0	0	198,000	3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年02月	10	500	5,000	500	5,000	創立股本5,000仟元	無	註1
84年04月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10,000仟元	無	註2
85年09月	10	2,100	21,000	2,100	21,000	現金增資6,000仟元	無	註3
86年07月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39,000仟元	無	註4
87年12月	10	14,000	140,000	14,000	140,000	合併增資80,000仟元	無	註5
89年05月	20	50,000	500,000	28,577.5	285,775	現金增資95,200仟元 盈餘轉增資50,575仟元	無	註6
90年08月	10	50,000	500,000	40,210	402,100	盈餘轉增資87,748仟元 資本公積28,577仟元	無	註7
91年07月	10	54,000	540,000	45,000	450,000	盈餘轉增資47,900仟元	無	註8
91年11月	10	98,967	989,670	89,467	894,670	合併增資444,670仟元	無	註9
93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90,987	909,870	私募現增15,200仟元	無	註10
93年12月	10	150,000	1,500,000	95,987	959,870	私募現增50,000仟元	無	註11
94年10月	10	150,000	1,500,000	38,394	383,948	減資575,922仟元	無	註12
94年12月	10	150,000	1,500,000	65,394	653,948	私募現增270,000仟元	無	註13
95年03月	10	150,000	1,500,000	66,394	663,948	私募現增10,000仟元	無	註14
95年08月	10	150,000	1,500,000	17,607	176,072	減資487,876仟元	無	註15

95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27,607	276,072	私募現增100,000仟元	無	註16
98年04月	10	150,000	1,500,000	57,607	576,072	私募現增300,000仟元	無	註17
98年08月	10	150,000	1,500,000	107,607	1,076,072	私募現增500,000仟元	無	註18
99年02月	10	150,000	1,500,000	41,500	415,000	減資861,072仟元 私募現增200,000仟元	無	註19
99年03月	10	150,000	1,500,000	61,500	615,000	私募現增200,000仟元	無	註20
99年12月	10	150,000	1,500,000	24,700	247,000	減資369,000仟元 私募現增1,000仟元	無	註21
101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26,700	267,000	現金增資20,000仟元	無	註22
108年8月	10	150,000	1,500,000	27,300	273,000	私募現增6,000仟元	無	註23
109年2月	10	150,000	1,500,000	29,100	291,000	私募現增18,000仟元	無	註24
109年7月	10	150,000	1,500,000	400,000	295,0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0仟元	無	註25
110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8,000	375,000	現金增資80,000仟元	無	註26
111年4月	10	150,000	1,500,000	6,800	443,000	私募現增68,000仟元	無	註27

註1：83年02月18日(83)府建商字第110585號函核准設立。

註2：84年04月26日(84)府建商字第121558號函核准。

註3：85年09月17日(85)府建商字第124237號函核准。

註4：86年07月24日(86)府建商字第123143號函核准。

註5：87年12月09日經(87)商字第138248號函核准吸收合併。

註6：89年05月24日(89)台財證(一)第42408號函核准。

註7：90年08月02日(90)台財證(一)第149503號函核准。

註8：91年07月15日台財證一字第0910139254號函核准。

註9：91年11月7日台財證一字第0910157522號函核准。

註10：經93.09.20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註11：經93.09.20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二次發行普通股。

註12：94年11月22日園商字第0940031367號核准,變更登記完成。

註13：經94.05.18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註14：經94.05.18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二次發行普通股。

註15：95年09月25日園商字第0950025113號核准,變更登記完成。

註16：經95.06.14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註17：經98.06.30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發行普通股。

註18：98年08月26日園商字第0980023508號核准,變更登記完成。

註19：經98.11.20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註20：經98.11.20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二次發行普通股。

註21：100年01月07日府產業商字第10080088200號,變更登記完成。

註22：101年09月10日府產業商字第10187415200號,變更登記完成。

註23：經108.5.16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108年08月06日府產業商字第10852335100號,變更登記完成。

註24：經108.5.16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二次發行普通股。

109年02月10日府產業商字第10945786600號,變更登記完成。

109年04月09日府產業商字第10948018000號,更正登記完成。

註25：109年07月28日府產業商字第10951931500號,變更登記完成。

註26：110年11月30日府產業商字第11055759510號,變更登記完成。

註27：經111年1月6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於私募總股數上限額度內第一次發行普通股。

111年05月13日府產業商字第11148984100號,變更登記完成。

(二)股份種類

1.股份種類

114年4月7日(停止過戶開始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4,300,000	105,700,000	150,000,000	上櫃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三)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4月7日(停止過戶開始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星寶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18.05%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15.34%
徐洵平		2,539,368	5.73%
姜麗芬		1,267,170	2.86%
周進文		1,061,000	2.40%
何士棟		1,000,000	2.26%
徐克		981,781	2.22%
葉鳳鳴		807,379	1.82%
高潘秀香		803,000	1.81%
林書浩		700,000	1.58%

(四)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十八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二、彌補虧損。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出。四、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後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惟原則採取股利穩定暨平衡政策，並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式(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並報告股東會。

2. 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後虧損計新台幣 33,427,720 元，累積至 113 年度虧損為新台幣 33,427,720 元，截至 113 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0 元整，本公司擬不配發股東股息及紅利。

待本公司 114 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五)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為會計估計變動，將列為實際分派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前損益為(30,895,996)，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經會計師查核，稅前損益為(30,895,996)，故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預計於 114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報告。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二)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仟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業務內容

F108011 中藥批發業。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JE01010 租賃業。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E607010 太陽熱能設備安裝工程業。

2. 營業比重

113 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3 年度營業收入 金額	占 113 年累計營業收入 百分比(%)
西藥產品	74,368	38.07
IC 設計收入	84,845	43.43
技術服務收入	6,371	3.26
租賃收入	1,651	0.85
售電收入	28,119	14.39
合計	195,354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產品：A.西藥買賣，公司目前有41項學名藥產品。

B.太陽能發電。

C.電源IC設計、生產、銷售。

D.鍍膜

(2) 銷售對象：

A. 直接及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至醫學中心、公立醫院、財團法人醫院、診所、藥局等。

B. 發電業務銷售對象為台灣電力公司。

C. 公司行號。

D. 科技廠商

4. 計劃未來性產品說明

- A. 學名藥開發及販售。
- B. 太陽能發電再開發。
- C. 電源 IC 設計、製造、銷售。
- D. 光學鍍膜。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學名藥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研調機構Mordor Intelligence 報告，預期學名藥市場規模2024年為 4,136 億美元，至2029年預計將達5,088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4.23%。

研調機構報告顯示，慢性病人口增加、人口老化速度激增等影響因素將成為學名藥市場向上成長的動能。根據聯合國2023年報告，由於健康醫療的改善、受教育機會增加及生育率降低，人們的壽命正在延長。據統計，2021年全球65歲及以上人口為7.61億，而到2050年，這一數字將加增至16億其中，80歲以上的人口增長速度更快。

全球人口老齡化趨勢同時意味著對長期護理、醫療照護的需求逐漸加增，而各國政府為因應醫療費用的攀升，則逐步推行鼓勵使用學名藥之政策欲降低醫療財政負擔；同時，2023年WHO世界衛生組織發布一份報告顯示出儘管全球於健康狀況逐步改善，然而數據同時表明，慢性病造成的死亡人數不斷增加，這意味著如果這一趨勢持續下去，到2050 年左右，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和呼吸道疾病等慢性病將佔每年9,000 萬人中死亡人數的86%。因此，慢性病人口的不斷加增將會擴大市場對學名藥的需求進而加速擴張學名藥市場。

目前全球學名藥市場競爭激烈，其中Sanofi、Novartis、Pfizer、Sun Pharma、Teva 等皆為該市場領導企業，目前美國仍為全球最大市場，另亞太區域為學名藥成長最快的市場，該地區人口對醫療疾病的認知提高、老齡化人口攀升 為其成長動能，其中又以中國及印度二國成長速度最快。

回觀台灣藥品市場，根據台灣學名藥領導企業永信出具之報告顯示，預期2024年台灣藥品市場規模將達2,410 億元，其中政府政策將持續鼓勵增加使用學名藥藥品，預估學名藥銷售額占比將從28.2%小幅上升至29.1%。

(2) 太陽能發電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臺灣經濟部能源局於2021年公佈的報告，臺灣太陽能發電市場規模在2020年達到39.5億新臺幣（約合1.4億美元），其中分散式太陽能發電占比達87%，集中式太陽能發電占比為13%。預計到2025年，臺灣太陽能發電市場規模將增長至262億新臺幣（約合9.3億美元）。

政府設定「2025 再生能源發展目標」，將使台灣在2025 年達成 20GW 太陽能累積安裝量。立法院已於2019年4月12日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案，再次確認此太陽能安裝目標，將可確保國內太陽能產業有一定比例的穩定內需市場，不隨著國際環境而大幅波動。在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案中，也首次引入綠電保證收購（躉購）制度，逐步引導綠電市場走向自由化，並規定用電大戶須設置一定裝置容量的再生能源，帶動綠電需求增加。

(3) 電源IC產業現況與發展

1. 全球產業概況

2023年全球電源IC市場規模達366.3億美元，預計至2032年將增至589.1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5.5%。另一預測指出，2025年市場規模將達418.2億美元，

至2032年增至648億美元，CAGR為6.5%。主要包括電動車普及、物聯網（IoT）設備增長、可穿戴裝置與智慧家庭設備需求上升，以及工業自動化與機器人技術的推廣。

2. 台灣產業概況

IC設計業表現亮眼：2024年受AI發展與終端產品需求回溫影響，台灣IC設計公司營收年增約15%，高於中國整體IC設計公司12%的年增率。工研院預估，2024年台灣IC產業產值將達新台幣5.3兆元，年成長率22%；2025年有望進一步挑戰6兆元大關。先進製程與封裝技術：為滿足高效能與小型化需求，電源IC正朝向先進製程與先進封裝發展。碳化矽（SiC）等新材料在功率電子領域的應用逐漸增加，特別是在車用、能源與工業應用中展現出巨大潛力。

總體而言，電源IC產業在全球能源轉型與智慧化應用推動下，展現出強勁的成長潛力。台灣作為全球半導體重鎮，應持續投資於研發與人才培育，並加強與國際市場的連結，以鞏固在電源IC領域的領先地位。

(4) 光學鍍膜產業現況與發展：

截至2025年，全球光學鍍膜產業持續穩定成長，廣泛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光學儀器、汽車、能源與國防等領域。2025年全球光學鍍膜市場估計達234.7億美元，預計到2034年將增至471.6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CAGR）約為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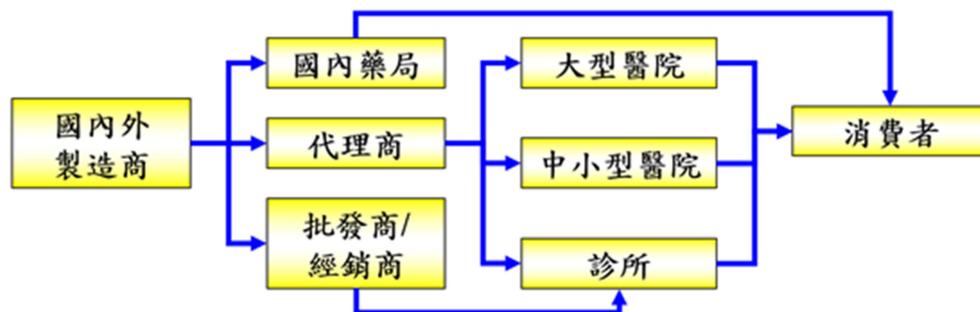
根據Global information的市場調查報告，2024年光學塗料市場規模預估為88.4億美元，預估至2029年將達119.2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6.17%。按地區劃分，北美是光學鍍膜的主要消費國。2023年，它佔全球市場份額的三分之一以上。

而根據Research Nester的報告分析，2023-2035年，光學鍍膜設備的市場規模逐年增加，預計複合年增長率3%，因應光學鍍膜市場的增長，設備的新增建置也是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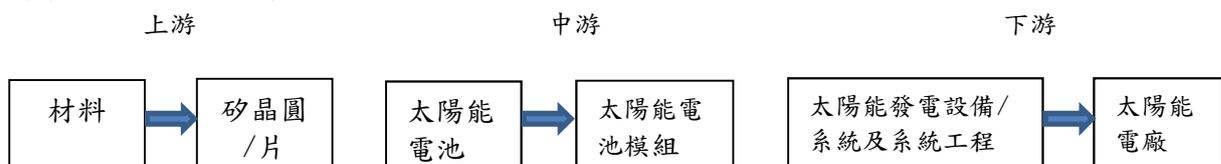
電子(如車用顯示器，手持式裝置)和半導體行業(如工業控制，智慧醫療，AI機器人視覺)是光學鍍膜是全球增長率最高的行業。消費電子產品的使用率上升，加上智慧手機、平板電腦、和智慧醫療感測等創新技術的出現，預計將推動該行業對光學鍍膜的需求。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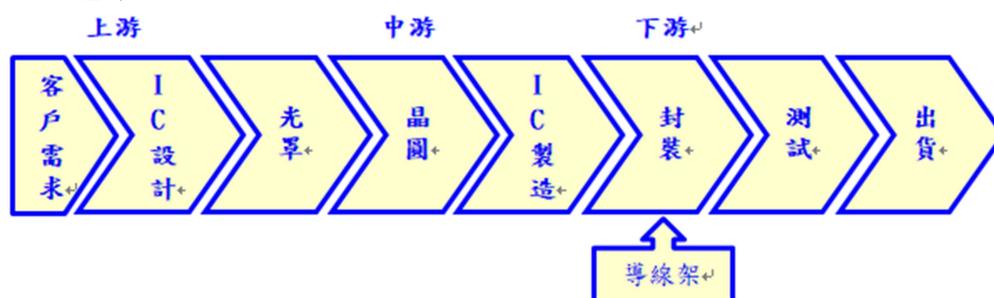
(1) 西藥產業



(2) 太陽能發電產業



(3) 電源 IC 產業



(4) 光學鍍膜產業：



3. 產品的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學名藥：(1) 學名藥市場擴張的關鍵因素是學名藥作為品牌藥替代品的成本較低。此外，隨著 RPA 越來越頻繁地用於確保遵守法規和標準，全球學名藥行業的主要競爭對手可能會受益於有利的發展潛力。學名藥市場主要參與者的成長策略進一步提振了市場。

(2) 慢性病增加：糖尿病和慢性腎臟病（CKD）的流行以及研發活動的活性化預計將有助於預測期內學名藥市場的擴大成長。政府措施和臨床實驗室活動的活性化正在提高消費者對慢性病的認知。學名藥市場的開拓預計也將受到主要市場參與企業為解決慢性病而創造的有利報銷政策和創新設計的推動。

(3) 老年人口增加：由於人口老化，學名藥行業預計將成長更快。根據世界衛生組織（WHO）預測，到2030年，六分之一的人口將超過60歲，其中新興國家佔大多數。2020年至2050年間，80歲及以上的人口預計將增加兩倍，達到4.26億人。老年人經常患有聽力損失、白內障、屈光、背部和頸部疼痛、骨關節炎、慢性阻塞性肺病、糖尿病、憂鬱症和失智症，導致學名藥的使用增加。隨著年齡的成長，我們變得更容易同時罹患多種疾病。

B. 太陽能：儘管太陽能市場持續擴張，但面臨政策不確定性、供應鏈波動及利率上升等挑戰，可能影響未來的增長速度。而持續的技術進步與規模經濟效應將進一步降低太陽能發電成本，提升其市場競爭力。

政府應持續提供政策支持，如合理的躉購費率與補助，並建立健全的市場機制，吸引投資並促進產業發展。

總體而言，台灣太陽能發電產業在政策推動與市場需求的驅動下，持續發展。然而，為達成既定目標，仍需克服裝置容量成長緩慢等挑戰，並透過技術創新、政策支持與國際合作，實現永續發展。

C. 電源IC:地緣政治影響：美中科技戰持續，對全球半導體供應鏈造成不確定性，可能影響台灣電源IC產業的出口與供應鏈穩定性。

市場競爭加劇：隨著全球對電源IC需求增加，市場競爭日益激烈，台灣廠商需持續創新與提升產品附加價值，以維持競爭優勢。

D. 光學鍍膜產業：

台灣擁有完整的光學鍍膜產業鏈，涵蓋材料供應、鍍膜設備製造與應用產品開發。應用領域：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如智慧型手機鏡頭）、太陽能模組、車用感測器與光學儀器等。發展挑戰：面臨來自中國大陸企業的競爭壓力，需持续提升技術與產品附加價值，以維持市場競爭力。

總體而言，光學鍍膜產業在全球市場需求的驅動下，持續展現成長潛力。台灣業者應把握技術創新與高階應用市場的機會，強化研發能力與產業合作，提升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12,111 仟元。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學名藥:加強專科用藥佈局，並透過食藥署的「藥品供應資訊平台」資訊，積極開發有利基的學名藥，且強化銷售人員之訓練，培養其專業能力及提昇客戶服務，以加強產品在醫療院所市佔率。

B. 太陽能：持續開發適合太陽能發電之場所，並關注綠能產業發展，針對節能、創能及儲能的創新與開發，以永續經營為基礎，透過更嚴謹的方法進行投資評估，爭取更高營運效益。

C. 電源 IC：以現有客戶為基礎，完成已合作的開發合約。不論是在車用、小家電或低軌衛星的開發上，務必超越客戶的需求，以更創新的技術與更優質的產品，提供給現有與新開發的客戶，以便穩固與強化市佔率，提高經營績效。

D. 光學鍍膜:1、提高生產效率：透過流程優化和設備更新，提高生產效率，以滿足客戶需求並降低生產成本，預計達到工廠稼動率的 25%，可代工生產的晶圓數量為 2 萬片。

2、品質控制優化：確保產品品質符合客戶期望，持續改進品質管理系統，降低缺陷率，提升產品競爭力，晶圓級光學鍍膜的代工良率應達到 99%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A. 學名藥：爭取高端學名藥之國內代理，並增加醫療業界夥伴，進而擴大在醫療零售通路市場佔有率與市場影響力，建立績效導向的組織管理，積極強化佈局行銷管道，培植優秀代理商及經銷商，提昇銷售及出貨速度，增加公司競爭力，以奠定公司持續發展與長期獲利的基礎。

B. 太陽能：以國家能源政策為方針，配合政府綠能策略，積極開發投資太陽產業與相關綠能，為環保事業克盡一份心力，為地球的未來略盡綿薄，展現公司的優良傳承與永續經營的目標。

C. 電源 IC：透過積極的人才培育計劃與招聘，以創新的技術與更優質的產品，在車用、小家電及低軌衛星的電源 IC 設計與相關整合服務開發上，超越客戶的需求，提供給現有與新開發的客戶，以便穩固與強化市佔率，增加產品的運用面與品質，進而提高經營績效，為永續經營奠定良好的基石。

D. 光學鍍膜：

1、品牌建設：加強品牌宣傳和市場推廣，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譽度，構建良好的品牌形象，提高客戶忠誠度，在中期目標的稼動率規劃下，達到晶圓級光學鍍膜的國內市佔率，可超過 25%。

2、國際市場：在智慧車用，手持式裝置，醫療感測的趨勢下，積極拓展海外客戶，建立國際銷售渠道和服務網絡，提升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二、市場及產銷情形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121,308	52.49	109,526	56.07
外銷		109,809	47.51	85,828	43.93
合計		231,117	100	195,354	1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已投入學名藥市場，正積極研發新產品並持續引進知名之國外學名藥，提升市場佔有及產品能見度；公司積極耕耘國內市場，期能在部分專科用藥取得市場領先。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醫藥事業：依據美國 FDA 的學名藥年報資料，2021 年美國 FDA 核准通過的學名藥數量僅有 776 項，較 2020 年的 948 項大幅減少，其中簡明新藥申請(Abbreviated New Drug Approvals, ANDA)為 633 項，暫行性核准為 143 項。同時也核准 93 項第一個學名藥的上市資格。美國學名藥的銷售有助於降低整體醫療支出，其學名藥的使用占全國處方箋數量的 90%，但僅占醫療支出的 18%，且依據美國學名藥協會(Association for Accessible Medicines, AAM)的統計，學名藥和生物相似性藥品的使用，為美國節省了 3,380 億美元的醫療支出，其中僅 2019~2020 年即節省 235 億美元。同時，學名藥的使用也有助於產品的競爭，進而降低醫療成本，以利更多病患使用。而台灣的政策以控制藥費支出成長為出發點，國內醫藥市場也因政府政策及預算考量而緊縮。但隨著高齡化社會來臨，慢性疾病、環境污染、工作壓力等影響健康的因素漸增，對醫療資源之需求勢必日趨增加，因此許多學名藥廠趁勢而起。為了因應激烈競爭，也讓資源更集中，將會專注在優先本公司專精領域繼續深植。

B. 太陽能事業：政府設定「2025 再生能源發展目標」，將使台灣在 2025 年達成 20GW 太陽能累積安裝量。立法院已於 2019 年 4 月 12 日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案，再次確認此太陽能安裝目標，將可確保國內太陽能產業有一定比例的穩定的內需市場，不

隨著國際環境而大幅波動。在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案中，也首次引入綠電保證收購（躉購）制度，逐步引導綠電市場走向自由化，並規定用電大戶須設置一定裝置容量的再生能源，帶動綠電需求增加。

C. 電源 IC：根據市場調查機構的數據，全球電源 IC 市場在過去幾年中一直保持著穩定增長的趨勢，於 2020 年全球電源 IC 市場規模約為 238.5 億美元，預計到 2026 年將達到 334.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8%，且隨著智能電子設備、綠色能源和車載電子等應用的不斷擴大，電源 IC 市場的應用領域也在不斷擴展，未來市場前景十分廣闊。而電源 IC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和成長性，主要受到以下幾個因素的影響：

- (1) 電子產品的普及：電子產品如智能手機、平板電腦、智慧家庭裝置等在現代生活中越來越普及，這些產品對高品質和高效率的電源 IC 有較高的需求，因此電源 IC 市場將隨著電子產品市場的擴大而成長。
- (2) 節能需求：節能和環保已經成為當今社會的主要議題之一，因此設備和系統需要使用能源更有效率的電源 IC。隨著環保意識的提高，對於低功耗的電源 IC 市場需求也會相對增加。
- (3) 技術創新：電源 IC 廠商持續地進行技術創新，開發出更加高效、高可靠性和低功耗的電源 IC，同時提供各種應用和特性，以適應不同的應用場景。因此市場將有不斷增長的趨勢。
- (4) 國際市場需求：電源 IC 市場也面臨著國際市場的需求，如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的增長速度非常快，隨著這些市場的不斷擴大，對電源 IC 的需求也將持續增加。

總體來說，電源 IC 市場的未來供需狀況和成長性前景是穩定和積極的，因為市場需求正處於快速增長的階段，同時技術創新和國際市場的擴大也為市場提供了更多的機會。

D. 光學鍍膜：全球光學鍍膜市場主要受到電氣和電子、電信行業和醫療行業等最終用途行業增長的推動。此外，還廣泛應用於透鏡、光纖端面、天文觀測、鐳射加工機等光學元件。

根據 2024 年 4 月，JPX Global information 的報告分析，預計光學鍍膜市場將受到全球智慧消費電子產業成長的推動。對清潔發電的日益關注預計也將推動產品需求。消費性電子設備包括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平板手機、智慧型手錶、智慧電視等。快速都市化導致消費者生活方式的變化，預計將為智慧消費電子設備提供利潤豐厚的機會。因此，具有優異光學顯示性能和抗衝擊性的光學塗層的使用預計會增加。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學名藥：隨著疫情解封與原料短缺情況緩解，加上全球人口老化、氣候異常與變遷及人類對高生活品質的追求，生技藥品之需求持續增加；而各國政府財政緊縮，進而鼓勵價格相對低廉，但品質與成份相同之學名藥取代高價原廠藥，此政策方向更鼓舞了學名藥產品的發展。
- b. 太陽能：極端氣候與俄烏戰爭，造成能源短缺，各國政府也都積極轉而投入綠能開發，而台灣政府也有鼓勵綠能政策出台，對於太陽能發電有著不小的助益，對於未來太陽能的增長可期。
- c. 電源 IC：電子產品日新月異，加上使用者對於品質要求的日漸提高，再輔以科技的

創新，致使市場需求增加，又有政府政策的支持，加上全球貿易回歸正軌，進而促進國際合作恢復日常，使得台灣電源IC企業與國際知名企業合作，加強技術交流和學習，同時也能夠參與國際市場競爭，提高產品的國際化水平，未來有望持續取得穩健的發展。

- d. 光學鍍膜：AR/VR、自動駕駛與量子科技等新興領域對高性能光學鍍膜的需求日益增長，為產業帶來新的成長動能。導入先進製程與自動化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國際競爭力。

(2)不利因素：

- a. 學名藥：台灣與韓國市場皆受到健保藥價之限制及影響，其中，台灣學名藥品之健保價近年連年調降，直接衝擊整體製藥業之營收及獲利，並限縮了企業整體成長與發展，且產品同質化造成市場競爭激烈，而延伸出價格戰，又有台灣嚴格的法律發規要求，致使學名藥的發展環境更為嚴峻。因此，公司努力以直接取得國外學名藥之台灣總代理，以使公司產品取得更有利競爭地位。
- b. 太陽能：隨著政府鼓勵發展綠能，但對太陽能發電的支持不夠，而投入此產業者增加，致使售電單價下降，且因氣候異常與太陽能設備架設場的取得不易，加上網路連接問題和挑戰，是目前太陽能發電發展的障礙。藉由完善政府政策與法律法規，並加強與國際合作，且積極投入優質的太陽能發電廠，以提高市場競爭力因應。
- c. 電源IC：2023 年整體終端電子產品市場年成長不如預期，因現前疫情打亂原有供需模式，特別在通訊、運算、儲存及消費性半導體領域皆呈現雙位數的年度下滑。
- d. 光學鍍膜：價格競爭壓力大，在中低階市場（如手機相機鏡頭、商用鏡片），中國廠商價格戰激烈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製造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 a. 學名藥：醫療用藥。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神經系統用藥	抗焦慮、鬱症之治療及預防復發
抗腫瘤藥物	乳癌、攝護腺癌、非小細胞肺癌、胰臟癌、膀胱癌
降血糖藥物	治療第II型糖尿病腎病變
心臟血管系統藥物	高血壓、心絞痛、心肌梗塞後之心衰竭
呼吸道用藥	急性鼻竇炎、慢性支氣管炎、肺炎、
性功能障礙用藥	成年男性勃起功能障礙
非成隱性止痛藥和抗發炎藥物	關節炎及成人類風濕性關節炎
肝炎用藥	治療具有病毒複製及活動性肝臟發炎證據之慢性 B 型肝炎

- b. 太陽能：電力供應。

- c. 電源 IC：手機/平板充電晶片、Type C 擴充屋、工控設備、TV、PC/NB、汽車、智能風扇控制、衛星傳收高頻製程整合...等

2. 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 a. 學名藥：本公司為專業代理商，故無產製問題。
- b. 太陽能發電：太陽能電池板接收太陽能照射後聚熱後轉換為電能(直流電)，透過電纜輸送到逆變器轉換(交流電)，然後透過電纜輸送到台電配電網中，完成電力交付。
- c. 電源 IC：客戶需求確認後，由公司進行 IC 設計，完成後交光罩廠生產光罩，完成後交付晶圓製造廠進行 IC 生產，經 QC 確認後，交封裝廠封裝，然後交給 IC 測試公司依客戶要求進行測試，良品出貨交客戶。
- d. 光學鍍膜：客戶來料(晶圓)後作投料前置作業，進行光學鍍膜，經 QC 確認後，客戶要求進行測試，出貨交客戶。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a. 學名藥：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國內及國外之原料藥供應商兩種來源。為求原料藥之穩定供應及取得較優惠之價格，本公司採簽訂供應合約，以一次採購分批送貨之方式，故主要原料之供應穩定。
- b. 太陽能發電：目前皆已裝置太陽能設備，無原物料供應問題。
- c. 電源 IC：主要原料包含晶圓與導線架，在疫情解封後，原料不足的情況已大有緩解，並在訂單確認後投產，以降低投資風險，提高產品競爭力。
- d. 光學鍍膜：主要原料為蒸鍍材、離子源壓力板等，為國內供應商主要原料之供應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Hetero Labs Limited	21,000	46.78	無	MSN Laboratories Private Limited	27,476	55.05	無	Hetero Labs Limited	5,273	59.49	無
2	MSN Laboratories Private Limited	15,925	35.48	無	Pharmathen SA	11,138	22.31	無	MSN Laboratories Private Limited	3,495	39.42	無
3	Pharmathen SA	6,358	14.16	無	Hetero Labs Limited	8,037	16.10	無	約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47	1.66	無
4	萬欣藥業有限公司	333	0.74	無	生物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66	2.23	無	高盛電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1	0.12	無
5	其他	1,272	2.84	無	其他	2,098	4.20	無	其他	-62	-0.69	無
	進貨淨額	44,888	100		進貨淨額	49,915	100		進貨淨額	8,86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2. 最近二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主要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3 月 31 日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 關係
1	約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5,648	44.76	無	約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42,798	50.58	無	萬欣藥業有限公司	4,968	22.54	無
2	台灣電力公司彰化區營業處	6,149	7.72	無	台灣電力公司彰化區營業處	5,973	7.06	無	約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3,446	15.64	無
3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4,073	5.11	無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4,477	5.29	無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公司	2,490	11.30	無
4	惠德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3,945	4.95	無	萬欣藥業有限公司	3,787	4.48	無	醫療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	1,810	8.22	無
5	其他	29,823	37.46	無	其他	27,572	32.59	無	其他	9,322	42.30	無
	銷貨淨額	79,638	100		銷貨淨額	84,607	100		銷貨淨額	22,036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當年度截至 114年3月31日止
員工人數	管理及業務人員	17	22	27
	合計	17	22	27
平均年歲		45.8	43.2	40.1
平均服務年資		7.1	5.8	4.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4.54	3.7
	碩士	23.53	18.18	14.81
	大專	70.59	72.72	74.07
	高中	5.88		3.7
	高中以下	0	4.54	3.7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請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為藥品通路商，無生產製造行為，尚無相關又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因此尚無法規規範所須承擔之風險。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本公司並無污染環境情事。
- (三)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暫無制定相關計劃。
- (四)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本公司因行業特性，並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所以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謀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營造良好轉和諧之工作環境，對員工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之尊重與照顧，提供舒適愉快之工作環境，本公司除依勞基法辦理法定福利措施外，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員工福利。

2. 本公司福利相關措施如下：

- (1) 勞工保險：悉依勞工保險法令規定辦理。
- (2) 全民健康保險：悉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 (3) 員工婚喪喜慶費用補助：包含結婚禮金、生育補助、喪葬補助等。
- (4) 薪資發放：透過銀行帳戶按月核發，於每月十日支付。
- (5) 員工紅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於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擬案於不低於百分之一之比例提撥員工紅利，經董事會通過後，提報股東會承認。
- (6) 年終獎金：每年年終公司依年度營運狀況提撥，發放日於每年農曆年前，依員工到職日按比例計算。發放對象為當時在職之員工。

- (7) 員工持股信託
- (8) 團體傷害保險
- (9) 職工福利金制度及運用情形：
 - A. 創立時就公司資本總額提撥百分之 1。
 - B. 依公司每月營業收入總額提撥百分之 0.1。
 - C. 於每位員工於每月薪資中提撥百分之 0.5。
 - D. 福利金之運用包括：福利補助(結婚禮金、生產補助、生日禮金、喪葬補助疾病慰問、急難救助等)、文康活動(員工聚餐、購書補助等)、其他福利補助(春酒等)。

3. 本公司進修及訓練相關措施如下：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及在職教育，其中包括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以培訓員工。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專業職能訓練	78	7	332	3,700,000
外派訓練	16	12	106	83,857

4. 本公司退休制度相關措施

(1) 退休提撥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訂定勞工退休制度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本公司員工皆選擇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公司每月按薪資投保級距提撥 6% 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帳戶，依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退休之申請

資格: 依勞動基法規定辦理。

申請: 退休之申請應於預定退休之日前一個月提出。

退休金給與標準: 依勞動基法規定辦理。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健全組織，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函送主管機關備查後公告於公司內部網路上，本公司及所屬員工應遵守工作規則之規定，員工對內應遵守公司之經營方針及工作規則，本於謙虛有禮、相互合作、盡忠職守之精神，配合公司之指示，共同為公司營運集體目標而努力。

6 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並通報台北市勞工局審核在案，各項規範內容除隨時透過網路公告員工周知外，亦同時揭露於公司內部網站中以供員工查閱之，適用上如發生疑義，應提交勞資會議研商。

7. 本公司財務資訊透明人員證照取得情形：

- a. 本公司會計主管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進修「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之查緝實務與相關法律責任解析」、「最新「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風險管理議題」與「因應實務、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財務會計與評價實務」等進修合格。
- b. 本公司稽核主管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進修「從公司治理 3.0 看企業如何建構風險管理發展藍圖實務解析」、「主管機關要求設置法定主管及人員之法遵稽核」進修合格。

(二) 最近年度及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

1、資通安全管理目的：

針對目前資安新趨勢，如勒索軟體、木馬程式、社交軟體攻擊、偽冒網站等，透過專業合作及定期關注資安議題進行檢討因應規劃，以期能在第一時間偵測與阻擋，避免公司資訊安全暴露於風險中，同時定期向總經理及董事會匯報資訊安全治理狀況。

2、資通安全政策：

- (1) 建立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機制，定期因應外在資通安全情勢變化，與合作廠商進行資通安全風險管控之有效性檢討，即時改善資通安全管理對策，以避免風險發生。
- (2) 制定”個人電腦使用管理”規章制度，針對個人電腦之使用管理、軟體支使用、移動儲存裝置與設備操作、網際網路之使用、郵件系統之使用安全等進行必要之規範。
- (3) 內部控制與稽核單位執行各項稽查，以確認資通安全管理有效落實執行到位，使資通安全之預防與管理有效性得以確保。
- (4) 不定期參與資通安全管理資訊交流，使資通安全觀念與作法沒有漏洞，且風險得以預防及控制。
- (5) 定期實施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宣傳資通安全政策及相關更新政策與規定，確認所有員工具有資通安全意識，並配合資通安全政策落實。

3、資通安全管理方式：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處負責，進行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與執行，並由資訊處主管進行督導，且定期向總經理及董事會報告資通安全治理狀況。管理規範說明如下：

(1) 網路安全管理

- a. 專職人員管理對外網路防火牆與監控，防止駭客入侵及病毒入侵。
- b. 所有電腦登入帳密管控，並在防火牆設置相關政策，阻絕不當網址之連線，確保公司內部網路安全。
- c. 所有電腦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以防新型電腦病毒入侵。
- d. 使用 RDP 連線，以防止所勒索病毒攻擊。

(2) 資料安全管理

- a. 檔案伺服器權限控管，確保資料存取安全。
- b. 定期進行資料庫及檔案伺服器資料備份。
- c. 郵件檔案大小控管，避免大量資料外洩。

(3) 裝置安全管理

- a. 公司所有電腦安裝軟體控管，確保軟體使用之安全。
- b. USB 儲存裝置使用管控，防止惡意程式入侵公司內部網路。
- c. 安裝防毒軟體，並定期更新，以有效防止病毒入侵。

(4) 應用程式安全

- a. 使用正版軟體，嚴格禁止私自安裝應用軟體。
- b. 定期更新作業系統與軟體，避免惡意軟體利用系統或軟體漏洞進行攻擊與入侵。

(5) 教育訓練與宣導

- a. 辦理新人入職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說明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規範。
- b. 定期資通安全宣導，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 c. 加強員工對電子郵件及社交軟體攻擊的警覺性，預防釣魚郵件及木馬程式攻

擊。

4、資通安全管理投入資源：

本公司 111 年度投入資通安全管理資源，包含：軟硬體防護措施維護、新進員工資通安全教育訓練、配置資通安全專職人員、稽核單位定期稽查政策執行狀況。

5、資通安全管理未來精進：

更有效率進行資通安全管控，與資訊安全落實，未來將規劃導入資料文件加密管理系統，以確保公司資料安全管理提升。

(二)113 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113 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遭受之損失情事。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日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如下：

114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借款契約	永豐銀行	114/01/03-114/07/02	短期擔保放款	無
銀行借款契約	永豐銀行	114/01/03-121/01/03	中期擔保放款	無
產品經銷合約	喬婕有限公司	112/02/01-115/04/30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金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通達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9/01-116/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益詮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13/02/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宏亞生醫科技有限公司	111/01/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駿詮實業有限公司	112/10/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睿霖生技有限公司	112/01/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產品經銷合約	千威實業有限公司	110/03/01-114/12/31	進藥與市場推廣業務	無
藥品採購合約	台北榮民總醫院	113/01/01-114/12/31	經銷藥品	無
藥品採購合約	台中榮民總醫院	113/01/01-114/12/31	經銷藥品	無
藥品採購合約	高雄榮民總醫院	113/06/18-114/12/31	經銷藥品	無
藥品採購合約	國軍臺中總醫院	114/01/01-115/12/31	經銷藥品	無
經銷契約書	約克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2/05/01-115/04/30	經銷藥品	無
經銷契約書	萬欣藥業有限公司	110/11/12-114/12/31	經銷藥品	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47,141	325,327	(21,814)	-6.28%
固定資產		286,839	333,195	46,356	16.16%
無形資產		85,800	81,788	(4,012)	-4.68%
其他資產		247,124	238,099	(9,025)	-3.65%
資產總額		966,904	978,409	11,505	1.19%
流動負債		71,040	146,376	75,336	106.05%
其他負債		95,430	85,798	(9,632)	-10.09%
負債總額		166,470	232,174	65,704	39.47%
股本		443,000	443,000	0	0.00%
資本公積		337,704	230,208	(107,496)	-31.83%
保留盈餘		(86,048)	(33,428)	52,620	61.15%
股東權益總額		682,942	624,943	(57,999)	-8.49%

1. 流動負債較去年同期增加，係因 113 年購買鍍膜機等機器設備所致。
 2. 資本公積較去年同期減少，係因 113 年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所致
 3. 保留盈餘較去年同期減少，係因 113 年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註：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總額	234,879	198,758	(36,121)	-15.38%	
減：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	3,762	3,404	(358)	-9.52%	
營業收入淨額	231,117	195,354	(35,763)	-15.47%	
營業成本	154,928	126,150	(28,778)	-18.58%	
營業毛利	76,189	69,204	(6,985)	-9.17%	
營業費用	83,932	104,658	20,726	24.69%	詳(二)說明
營業(損)益	(7,743)	(35,454)	(27,711)	-357.88%	詳(二)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225)	4,558	106,783	104.46%	詳(二)說明
稅前淨利(淨損)	(109,968)	(30,896)	79,072	-71.90%	詳(二)說明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111,377)	(33,260)	78,117	-70.14%	詳(二)說明
停業單位(損)益	0	0	0	0	
本期淨利(淨損)	(111,377)	(33,260)	78,117	-70.14%	詳(二)說明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326)	(3,563)	(237)	-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703)	(36,823)	77,880	-67.90%	詳(二)說明

(二) 說明：

- 1.113 年營業費用較 112 年增加，係因公司新增事業處產生研發費用所致。
- 2.113 年營業損失較 112 年增加，係因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 3.113 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淨利較 112 年增加，係因減少認列投資損失評價所致。
- 4.113 年稅前淨損較 112 年減少，係因減少認列投資損失評價所致。
- 5.113 年繼續營業部門損失較 112 年減少，係因減少認列投資損失評價所致。
- 6.113 年本期淨損較 112 年減少，係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 7.113 年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較 112 年減少，係因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增(減)比例(%)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比率(%)	0.08	7.71	7.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79)	18.65	31.4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1	1.78	1.7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達 20%以上者)

- (1)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及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數餘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41,555	\$ 239,124	\$ 303,077	\$ 17,7602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來自營運活動，且現金流量穩定。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及投資活動方面：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
(2)因應公司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可能進行相關籌資計畫或融資計畫。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113年12月購買機器設備，總金額為新台幣6仟萬元，部份資金為銀行融資。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增加公公司營收，提高經營效益，奠定永續經營的基底。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資金運用以流動性及安全性為主要考量重點，目前以流動性佳之銀行活期及定期存款為主，113年及112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4,425仟元及5,242仟元，113年及112年度利息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2.27%及2.27%，利息支出方面，113年及112年度分別為3,068仟元及3,241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1.57%及1.40%，主要係因營運資金需求，而向金融機構融通資金之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財務健全，所需營運資金向銀行融資貸款金額寡，所以利率的提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小。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113年及112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6,535仟元及3,567仟元，佔各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3.35%及1.54%，顯示合併公司匯率操作策略應屬得當。在面對匯率變動因應措施上，因合併公司收款幣別係以台幣為主，採購商品付款則以美元、歐幣為主，合併公司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掌握匯率變化情勢，以適度調節外幣資產部位。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由於113年雖有通貨膨脹情形，除非屬國際性原物料價格調整外，區域性之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無明顯之實質影響，若屬國際性原物料價格調整則將不可避免的反應於產品生產成本或售價及對外幣作避險。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合併公司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合併公司對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等交易事項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所有交易均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高精度非侵入式高精度非侵入式連續血糖檢測穿戴裝置技術開發計畫，研發費用約壹仟萬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惟合併公司仍將致力於因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提供相關新產品，以便能提供客戶最新之醫療資訊及服務。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合併公司之經營宗旨以穩健誠信為原則，以務實及負責的態度面對客戶及股東，注重並鼓勵員工參與社會公義，公司上下均致力維護公司之企業形象，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合併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無從事任何併購活動。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合併公司係為醫療器材、醫美產品及西藥之買賣代理經銷買賣業暨醫療管理顧問服務業，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已取得國外製藥廠之藥證(均取得衛生福利部GMP之認證)，並與原廠簽訂採購合約，原廠依合併公司之合約供貨，為長期穩定往來之廠商。而藥品製程皆不可有所變更，若變更則產品需再次認證，因此進貨集中將是必然。

(2) 銷貨集中之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客戶為醫學中心、區域醫院、診所、藥局等，客戶分散，故目前無銷貨集中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合併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或更換對合併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及風險。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形發生。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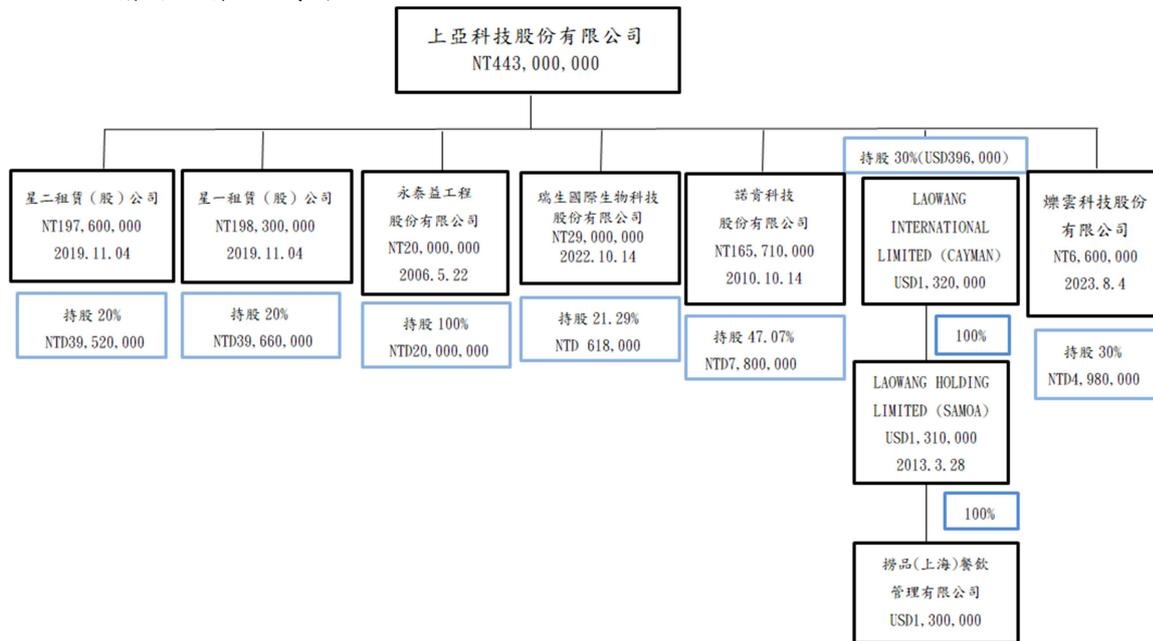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利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比例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比例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關聯企業	396	30%	11,852	-	-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被投資公司	393	30%	11,790	-	-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	30%	11,643	-	-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966	20%	30,000	-	-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952	20%	26,000	-	-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	100%	80,000	-	-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618	21.29%	5,447	-	-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7,800	47.07%	187,200	-	-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198	30%	4,980	-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及從屬關係

113.12.31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控制 (從屬關係)	實收 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102.04.02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582, Grand Cayman K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關聯企業	USD 1,320	一般投資業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102.03.28	Novasage Chambers, PO Box 3018, Level 2, CCCS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被投資公司	USD 1,310	一般投資業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 有限公司	102.08.14	上海市閔行區光華路2118號第7幢C159室	被投資公司	USD 1,300	食品零售業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08.10.30	臺北市松山區基隆路1段8號5樓之1	關聯企業	NTD 198,300	租賃業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08.10.28	臺北市松山區基隆路1段8號5樓之1	關聯企業	NTD 197,600	租賃業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5.05.22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188號9樓 之12	子公司	NTD 20,000	太陽能光電業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111.10.14	臺北市松山區區塔悠路5號5樓	關聯企業	NTD 20,000	生物科技業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10.14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2巷47號8樓 之3	子公司	NTD 165,710	IC 設計
燦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8.4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250號12樓	關聯企業	NTD 6,600	資訊軟體

(二)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3.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資本總額USD1,320,000元)	董 事	廖志偉	707,400	54%
	董 事	李裕成		
	董 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坤鍵	396,000	30%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資本總額USD1,310,000元)	董 事	廖志偉	-	54%
	董 事	李裕成	-	
	董 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坤鍵	-	30%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有限 公司 (資本總額 USD1,300,000 元)	董 事	廖志偉	-	54%
	董 事	李裕成	-	
	董 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坤鍵	-	3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	持股 %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198,300,000元) (已發行股數19,830,000股)	董事長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坤鍵	3,966,000	20%
	董 事	菁橙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曉菁	2,437,047	12.29%
	董 事	鑫鴻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國書	2,577,900	13%
	監察人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婉君	594,900	3%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 197,600,000 元) (已發行股數 19,760,000 股)	董事長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坤鍵	3,952,000	20%
	董 事	菁橙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曉菁	1,788,221	9.05%
	董 事	鑫鴻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國書	2,667,600	13.5%
	監察人	星宇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婉君	592,800	3%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 20,000,000 元) (已發行股數 20,000 股)	董事長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坤鍵	20,000	100%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資本總額 29,000,000 元) (已發行股數 2,900,000 股)	董事長	劉怡茜	1,045,000	36.03%
	董 事	黃坤鍵	0	0
	董 事	黃建裕	0	0
	監察人	陳琳同	0	0
	股 東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000	21.29%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 165,710,000 元) (已發行股數 16,571,000 股)	董事長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兆均	7,800,000	47.07%
	董 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坤鍵		
	董 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翔恩		
	董 事	劉鴻志	9,000	0.05%
	董 事	曾玉光	100,000	0.60%
	監察人	齊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良通	10,000	0.06%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 6,600,000 元) (已發行股數 660,000 股)	董事長	李偉帆	217,800	33%
	監察人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筱玲	198,000	30%

(四)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113.12.31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每股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USD 1,320	NTD 56,700	NTD 0	註	NTD 0	NTD (380)	NTD (2,406)	註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USD 1,310	NTD 54,548	NTD 0	註	NTD 0	NTD (40)	NTD (2,131)	註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USD 1,300	NTD 113,014	NTD 57,708	註	NTD 61,151	NTD (2,200)	NTD (2,110)	註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NID 198,300	NTD 354,738	NTD 181,376	10.25	NTD 289,027	NTD 53,245	NTD 47,099	2.38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NID 197,600	NTD 505,980	NTD 278,905	10.59	NTD 276,629	NTD 24,112	NTD 19,409	0.98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NID 20,000	NTD 102,429	NTD 74,765	13.70	NTD 19,531	NTD 6,868	NTD 3,997	199.85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D 29,000	NTD 18,767	NTD 3,468	6.44	NTD 15,216	NTD (6,614)	NTD (6,590)	-2.27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D 165,710	NTD 248,106	NTD 18,952	13.94	NTD 91,215	NTD (9,198)	NTD 369	0.02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D 6,600	NTD 6,615	NTD 1,852	9.85	NTD 4,879	NTD (2,891)	NTD (2,861)	-4.33

註：係有限公司，故不擬計算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13年度（自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六)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99 年 第 1 次 私 募 發行日期：99 年 12 月 23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經 99 年 11 月 5 日 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股數 1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定價日前 a. 一三五擇一 b. 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配息加回減資反除權後股價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依公司法第 168 條之 1 規定「公司為彌補虧損，於會計年度終前，有減少資本及增加資本之必要者…」，該公司辦理減資須同時辦理增資。故本次該公司擬依「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辦理此次私募普通股 100,000 股，並以每股逾該公司淨值之 13.75 倍溢價辦理，預計可取得新台幣 1,992,000 元，對於健全該公司之財務結構效益雖屬有限，惟依相關法令規定確有其辦理增資之必要性。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9 年 12 月 23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 5）	資格條件（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徐洵平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	100,000 股	內部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19.92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係依參考價格 80%以上認購，並無差異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增加資本公積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保持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短期業務成長所需；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				

項 目	108 年 第 1 次 私 募 發行日期：108 年 8 月 2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經 108 年 5 月 16 日 股東常會通過私募 10,000,000 股 經 108 年 6 月 28 日 董事會通過第一次私募 6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以本公司108年5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依上述定價原則，以 108 年 6 月 28 日為定價日，經依上述基準計算結果所得之參考價格為新台幣 25.82 元。本次私募價格定為 20.66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符合股東常會之決議。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規定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維持公司的持續發展及強化競爭力。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8 年 7 月 10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 5）	資格條件（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星寶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證券交易法第四十 三條之六第三款	600,000	內部人	法人董事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20.66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	係依參考價格 80%以上認購，並無差異				

參考價格差異(註7)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增加資本公積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保持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短期業務成長所需;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

項 目	109 年 第 1 次 私 募 發行日期:109 年 2 月 2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3)	經108年5月16日股東常會通過私募10,000,000股 經109年1月6日董事會通過第二次私募1,800,000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以本公司108年5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A.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依上述定價原則,以109年1月6日為定價日,經依上述基準計算結果所得之參考價格為新台幣30.57元。本次私募價格定為24.46元,為參考價格之80%,符合股東常會之決議。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4)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考量目前公司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接受度,為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以便於最短期限內取得長期之資金,且限制轉讓可有助於公司經營權穩定,有助於公司拓展營運,故擬透過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9年1月16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註5)	資格條件(註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星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1,400,000股	內部人	法人董事
	王皓正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	400,000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7)	24.46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7)	係依本公司108年5月16日股東常會決議,為參考價格80%以上認購,並無差異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增加資本公積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保持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短期業務成長所需;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				

項 目		111 年 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111 年 5 月 25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註 2）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註 3）	經 111 年 1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 10,000,000 股 經 111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第一次私募 6,8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以本公司111年1月6日股東常會決議，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本公司定價日前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之八成訂定之：A.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B.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依上述定價原則，以 111 年 4 月 6 日為定價日，經依上述基準計算結果所得之參考價格為新台幣 54.4 元。本次私募價格定為 43.52 元，為參考價格之 80%，符合股東常會之決議。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註 4）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考量目前公司營運狀況及資本市場接受度，為掌握募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以便於最短期限內取得長期之資金，且限制轉讓可有助於公司經營權穩定，有助於公司拓展營運，故擬透過私募方式募集資金。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1 年 4 月 15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註 5)	資格條件 (註 6)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	6,800,000 股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註 7)	43.52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註 7)	係依本公司 111 年 1 月 6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為參考價格 80%以上認購，並無差異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增加資本公積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充實營運資金、健全財務結構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長期營運發展之資金需求等一項或多項用途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減少營運資金成本之壓力並提升本公司自有資本率及強化財務結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交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股票代號：613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名：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88 號 9 樓之 12
公司電話：(02)2713-2100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2
(七)關係人交易	52~53
(八)質押之資產	5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其他	54~6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61~62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2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4. 主要股東資訊	62
(十四)部門資訊	68~69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坤鍵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查核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6 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 241,555 仟元，約佔總資產之 25%，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且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有先天性風險，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現金及銀行存款管理之內部控制；針對重大現金收支抽核收付款相關憑證，檢視核決權限適當性；取得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帳列銀行存款之餘額明細，並核對至銀行對帳單。針對所有往來銀行函證，核對帳列銀行存款餘額至函證回函金額，並檢視回函之銀行存款有無受限制之情事。

二、銷貨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20, 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五)及附註(六)之 22。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產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進行了解，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其他事項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制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制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14年3月14日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241,555	25	\$ 246,753	2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18,359	2	33,512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19,626	2	19,884	2
1200	其他應收款	376	-	32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830	-	2,131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23,347	2	23,281	2
1410	預付款項	15,464	2	8,91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5)	2,600	-	12,282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0	-	6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5,327	33	347,141	3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6)	-	-	52,860	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7)	60,540	6	8,09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8)	120,063	12	126,812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9)	233,032	24	186,216	1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10)	29,559	3	27,382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11)	100,163	10	100,623	1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2)	81,788	9	85,800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7)	18,027	2	18,97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762	-	1,662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148	1	11,34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3,082	67	619,763	64
1xxx	資產總計	\$ 978,409	100	\$ 966,904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3)	\$ 30,900	3	\$ 30,9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3,450	1	6,057	1
2150	應付票據	378	-	348	-
2170	應付帳款	1,876	-	2,302	-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六)之14)	60,920	6	-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23,485	3	12,95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1	-	69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0)	7,355	1	5,76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5)	7,057	1	7,42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74	-	4,59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6,376	15	71,040	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5)	55,280	6	65,87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7)	6,895	1	6,83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0)	23,623	2	22,71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5,798	9	95,430	10
2xxx	負債總計	232,174	24	166,470	1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之16)	443,000	45	443,000	4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7)	230,208	24	337,704	35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8)	(33,428)	(3)	(86,048)	(9)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9)	(14,837)	(2)	(11,714)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624,943	64	682,942	7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之21)	121,292	12	117,492	12
3xxx	權益總計	746,235	76	800,434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8,409	100	\$ 966,90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2)	\$ 195,354	100	\$ 231,1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126,150)	(65)	(154,928)	(67)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69,204	35	76,189	3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4,318)	(12)	(24,011)	(10)
6200	管理費用	(72,316)	(37)	(59,273)	(2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24)	(4)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	(64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4,658)	(53)	(83,932)	(3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5,454)	(18)	(7,74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4,425	2	5,242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3)	598	-	8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4)	(6,273)	(3)	(104,221)	(4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5)	(3,068)	(2)	(3,24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876	5	(85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58	2	(102,225)	(4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0,896)	(16)	(109,968)	(4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7)	(2,364)	(1)	(1,409)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3,260)	(17)	(111,377)	(4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8)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384)	(2)	(2,806)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84)	(2)	(2,80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21	-	(520)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6	-	(65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5)	-	13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563)	(2)	(3,3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823)	(19)	(\$ 114,703)	(49)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33,428)		(\$ 80,043)	
8620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168		(31,334)	
		(\$ 33,260)		(\$ 111,37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36,551)		(\$ 83,369)	
8720	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	(272)		(31,334)	
		(\$ 36,823)		(\$ 114,70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9)	(\$ 0.75)		(\$ 1.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9)	(\$ 0.75)		(\$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1,559)	(\$ 3,869)	(\$ 4,519)	\$ 770,757	\$ -	\$ 770,7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2	-	-	-	102	-	102
112年度淨利(淨損)	-	-	(80,043)	-	-	(80,043)	(31,334)	(111,377)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20)	(2,806)	(3,326)	-	(3,3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0,043)	(520)	(2,806)	(83,369)	(31,334)	(114,70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2)	(4,446)	-	-	(4,548)	142,009	137,46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6,817	6,81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86,048)	(\$ 4,389)	(\$ 7,325)	\$ 682,942	\$ 117,492	\$ 800,434
113年1月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86,048)	(\$ 4,389)	(\$ 7,325)	\$ 682,942	\$ 117,492	\$ 800,4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變動數	-	1,563	-	-	-	1,363	-	1,36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6,048)	86,048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150)	-	-	-	(22,150)	-	(22,150)
113年度淨利(淨損)	-	-	(33,428)	-	-	(33,428)	168	(33,260)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21	(3,944)	(3,123)	(440)	(3,5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3,428)	821	(3,944)	(36,551)	(272)	(36,823)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661)	-	-	-	(661)	661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3,411	3,41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43,000	\$ 230,208	(\$ 33,428)	(\$ 3,568)	(\$ 11,269)	\$ 624,943	\$ 121,292	\$ 746,2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0,896)	(\$ 109,9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292	21,054
A20200	攤銷費用	12,405	9,61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	64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損失(利益)	13,001	108,540
A20900	利息費用	3,068	3,241
A21200	利息收入	(4,425)	(5,242)
A21300	股利收入	(321)	(6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失(利益)之份額	(8,876)	850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	(1,67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1,840)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694)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41	9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5,951	137,3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2,74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58	(5,2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3)	36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86)	(1,75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554)	2,4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	9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393	(17,07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0	(21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26)	5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512	(76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122)	4,30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合計	5,847	(14,670)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41,798	122,66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902	12,6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425	5,2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114	6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01)	(2,651)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658)	(15,8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282	5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127)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2,22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2,37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25)	(9,78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40	-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87,087)
B024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6,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4,2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1)	4,59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733)	(6,748)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3,00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9,682	(501)
B067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3,195	(3,79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887	(104,5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9,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966)	(7,4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661)	(6,73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150)	-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10	6,81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367)	(16,34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98)	(120,80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753	367,55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1,555	\$ 246,7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83年1月7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銷售無線通訊積體電路、全球衛星定位系統積體電路及可攜帶式產品IC等，於99年11月5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並新增中藥、西藥批發、醫療器材、美容美髮及瘦身美容等業務，並經經濟部於99年11月17日授商字第09901257560號函核准。

本公司於106年2月23日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更名，名稱由「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112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名稱變更為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12年7月5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業活動，請參閱附註(四)之3之(2)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4年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

註：於202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集團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 A.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B. 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 ESG 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C. 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D.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A. 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B) 未確認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B. 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 10 及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 及IAS 28 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分處分損益：

A.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B.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4)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5)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IFRS會計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制。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A.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B.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D.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E.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有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12.31	112.12.31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太陽能光電業	100.00%	100.0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導體業	47.07%	48.06%	註

註：本集團於112年2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案，本集團以187,200仟元取得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計7,800仟股，持股比例為51.08%，成為本集團之子公司。112年5月9日該公司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960仟股，本集團持股比例下降為48.06%，113年11月28日該公司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341仟股，本集團持股比例下降為47.07%，惟佔董事席次中之三席，具實質控制力，故視為子公司。

- A.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請詳附註(四)之3之(2)之說明。
- B.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C.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 D. 重大限制：無。
- E.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4. 外幣換算

-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制各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其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佈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預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續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IFRS9範圍內之資產；或
 -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集團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線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集團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

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集團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15年
機器設備 20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租賃

本集團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集團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於租賃期間分攤。

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集團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法定、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5. 負債準備

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6.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8.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9.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產生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0.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決定交易價格；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A. 銷售商品

本集團購入學名藥品及保健食品等於市場中銷售，並於商品交付客戶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集團在該時點具收取對價之權利。

B.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予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集團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若時間間隔超過一年，則於該期間依市場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

21.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22.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集團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集團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集團依IFRS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集團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集團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集團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集團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集團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本集團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本集團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或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集團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集團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集團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集團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集團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9) 商譽減損之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需估計分攤至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今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商譽之帳面金額為64,111仟元及66,452仟元。(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已減除累計減損分別為3,261仟元及920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現金及零用金	\$ 64	\$ 43
支票存款	179	179
活期存款	165,602	103,339
定期存款	62,900	108,736
外幣存款	12,810	34,456
合 計	<u>\$ 241,555</u>	<u>\$ 246,75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擔保及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8,359</u>	<u>\$ 33,512</u>

(1)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19,626	\$ 19,884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 19,626	\$ 19,884

(1)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2) A.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催收款)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17,797	\$ -	\$ 17,797
逾期 1-90 天以下	0%-1%	1,790	-	1,790
逾期 91-120 天	0%-1%	39	-	39
逾期 121-180 天	0%-2%	-	-	-
逾期 181-365 天	0%-5%	-	-	-
逾期一年以上	100%	-	-	-
		\$ 19,626	\$ -	\$ 19,626

112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13,078	\$ -	\$ 13,078
逾期 1-90 天以下	0%-1%	6,449	-	6,449
逾期 91-120 天	0%-1%	-	-	-
逾期 121-180 天	0%-2%	357	-	357
逾期 181-365 天	0%-5%	-	-	-
逾期一年以上	100%	1,313	1,313	-
		\$ 21,197	\$ 1,313	\$ 19,884

本集團上述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異常款項應100%提列)，未逾期及逾期120天內為0%~1%；逾期121~180天為2%；逾期181~365天為5%；逾期一年以上為100%。

C.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催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1,313	\$ 665
加：減損損失提列	-	648
減：減損損失迴轉	-	-
減：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313)	-
減：喪失子公司控制	-	-
期末餘額	\$ -	\$ 1,313

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D.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257	\$ 4,541
在 製 品	10,948	9,122
製 成 品	4,094	4,753
在途存貨	43	24
商 品	4,005	4,841
合 計	\$ 23,347	\$ 23,281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103,419	\$ 115,691
勞務成本	6,722	23,006
存貨報廢損失	481	17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68)	409
租賃成本	1,185	941
其他營業成本	14,711	14,706
營業成本合計	\$ 126,150	\$ 154,928

(2) 本集團113年度及112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因調漲部份產品價格及消化部份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分別為(368)仟元及409仟元。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	\$ 12,282
受限制定期存款	2,600	-
合 計	\$ 2,600	\$ 12,282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提供做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億杰科技(股)公司	\$ -	\$ 52,860

- (1)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 (3) 原於櫃買中心掛牌之億杰科技(股)公司，因違反櫃買中心業務規則第12條之1第1項第18款「因第12條第1項第16款規定列為變更交易方法有價證券後二年內無法達成同條第4項第5款規定」，於112年7月18日經櫃買中心公告處置，自112年7月20日起停止買賣。因停止買賣已屆滿六個月仍未恢復有價證券之買賣，故自113年3月4日起終止櫃檯買賣。
- (4) 本集團因億杰科技(股)公司於113年3月4日終止櫃檯買賣，依可類比法評估112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 (5) 億杰科技(股)公司與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以1股換1股方式進行合併，億杰科技(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為存續公司，本集團以合併日依可類比法評估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公允價值56,702仟元，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IFRS 9)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高平磊晶科技(股)公司	\$ -	\$ -
鴻谷科技(股)公司	-	-
龍佳欣實業(股)公司	4,942	7,934
星亞視覺(股)公司	198	-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	55,323	-
小 計	60,463	7,934
國外投資		
International Quantum Epitaxy	77	161
小 計	77	161
合 計	\$ 60,540	\$ 8,095

- (1) 本集團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集團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詳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 17,010	\$ 16,705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50,290	48,870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5,415	50,32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7	5,961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1	4,950
合計	\$ 120,063	\$ 126,812

(1) 關聯企業：

本集團個別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集團間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主要業務為投資業	開曼	30%	30%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租賃業	台灣	20%	20%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租賃業	台灣	20%	20%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主要業務為生技業	台灣	21.29%	46.25%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主要業務為生技業	台灣	30%	30%

註1：本集團於112年2月23日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本集團未參與認購，持股比例降至26.25%。

本集團112年12月1日向個人依每股7元收購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0仟股，持股比例上升至46.25%。

本集團於113年6月3日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本集團未參與認購，持股比例降至35.09%。

本集團於113年7月19日以交易價格2,840仟元處分400,000股，持股比例由35.09%降至21.29%。

註2：本集團於112年10月6日以交易價格3,300仟元取得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仟股，持股比例30%。並於112年10月18日依持股比例現金增資168仟股，共計1,680仟元。

A.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ayman)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52	\$ 1,427
非流動資產	55,548	54,255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 56,700	\$ 55,68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17,010	\$ 16,70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39,690	\$ 38,977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06)	\$ 1,726
其他綜合損益	3,423	(2,168)
綜合損益總額	\$ 1,017	(\$ 4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05	(\$ 132)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712	(\$ 310)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6,705	\$ 16,837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05	(132)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7,010	16,70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7,010	\$ 16,705

(B)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2,993	\$ 62,532
非流動資產	354,739	484,147
流動負債	(181,376)	(271,183)
非流動負債	(84,906)	(31,144)
淨資產	\$ 251,450	\$ 244,3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50,290	\$ 48,870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01,160	\$ 195,482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289,027	\$ 183,04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7,099	(\$ 1,22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7,099	(\$ 1,2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9,420	(\$ 24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37,679	(\$ 980)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8,870	\$ 49,11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420	(245)
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8,000)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50,290	48,870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50,290	\$ 48,870

(C)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7,407	\$ 60,242
非流動資產	368,573	490,360
流動負債	(182,521)	(262,076)
非流動負債	(96,384)	(36,984)
淨資產	\$ 227,075	\$ 251,5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45,415	\$ 50,326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181,660	\$ 201,306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276,629	\$ 273,3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9,409	\$ 4,38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9,409	\$ 4,38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882	\$ 87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5,527	\$ 3,508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0,326	\$ 47,449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882	877
本期依增資比例認購之投資	-	2,000
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8,000)	-
本期取得現金股利	(793)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5,415	50,32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45,415	\$ 50,326

B.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享有之份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704)	(\$ 1,99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3,704)	(\$ 1,999)

(2) 擔保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自用	\$ 233,032	\$ 186,216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285,637	\$ 224,621
辦公設備	911	1,054
租賃改良	21,812	21,812
成本合計	308,360	247,487
減：累計折舊	(75,328)	(61,271)
合計	\$ 233,032	\$ 186,216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224,621	\$ 1,054	\$ 21,812	\$ 247,487
企業合併取得	-	-	-	-
增 添	61,016	-	-	61,016
處 分	-	(143)	-	(143)
113.12.31 餘額	\$ 285,637	\$ 911	\$ 21,812	\$ 308,3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57,153	\$ 696	\$ 3,422	\$ 61,271
企業合併取得	-	-	-	-
折舊費用	11,985	159	2,056	14,200
處 分	-	(143)	-	(143)
113.12.31 餘額	\$ 69,138	\$ 712	\$ 5,478	\$ 75,328
成 本				
112.1.1 餘額	\$ 223,565	\$ 28	\$ 18,187	\$ 241,780
企業合併取得	636	869	-	1,505
增 添	420	157	3,625	4,202
處 分	-	-	-	-
112.12.31 餘額	\$ 224,621	\$ 1,054	\$ 21,812	\$ 247,4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45,094	\$ 28	\$ 1,547	\$ 46,669
企業合併取得	111	466	-	577
折舊費用	11,948	202	1,875	14,025
處 分	-	-	-	-
112.12.31 餘額	\$ 57,153	\$ 696	\$ 3,422	\$ 61,271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1,015	\$ 4,200
應付購置設備款增加	(60,920)	-
支付現金數	\$ 95	\$ 4,200

(2) 本集團未有利息資本化金額之情形。

(3)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供自用。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5) 由於113及112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10.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43,062	\$ 35,176
減：累計折舊	(13,503)	(7,794)
淨 額	\$ 29,559	\$ 27,382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3.1.1 餘額	\$ 35,176	\$ 35,176
本期新增	8,809	8,809
本期除列	(923)	(923)
113.12.31 餘額	\$ 43,062	\$ 43,0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7,794	\$ 7,794
折舊費用	6,632	6,632
本期除列	(923)	(923)
113.12.31 餘額	\$ 13,503	\$ 13,503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2.1.1 餘額	\$ 28,507	\$ 28,507
本期新增	9,094	9,094
本期除列	(2,425)	(2,425)
112.12.31 餘額	\$ 35,176	\$ 35,1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3,650	\$ 3,650
折舊費用	6,569	6,569
本期除列	(2,425)	(2,425)
112.12.31 餘額	\$ 7,794	\$ 7,794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7,355	\$ 5,760
非 流 動	\$ 23,623	\$ 22,71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54%~2.6797%	1.39%~2.281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建築物作為營業所使用，租賃期間為1~20年，本集團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集團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集團113年及112年度承租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420	\$ 16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85	\$ 67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490	\$ 50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8,356	\$ 8,081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B. 本集團113年及112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 92,191	\$ 92,191
房屋及建築	9,840	9,840
合 計	\$ 102,031	\$ 102,031
減：累計折舊	(1,868)	(1,408)
淨 額	\$ 100,163	\$ 100,623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與累計折舊及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92,191	\$ 9,840	\$ 102,031
本期新增	-	-	-
本期處分	-	-	-
113.12.31 餘額	\$ 92,191	\$ 9,840	\$ 102,0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	\$ 1,408	\$ 1,408
折舊費用	-	460	460
本期處分	-	-	-
113.12.31 餘額	\$ -	\$ 1,868	\$ 1,86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2.1.1 餘額	\$ 27,744	\$ 9,840	\$ 37,584
本期新增	64,447	-	64,447
本期處分	-	-	-
112.12.31 餘額	\$ 92,191	\$ 9,840	\$ 102,0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	\$ 948	\$ 948
折舊費用	-	460	460
本期處分	-	-	-
112.12.31 餘額	\$ -	\$ 1,408	\$ 1,408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651	\$ 1,32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1,371	\$ 1,418
第 2 年	2,743	2,743
第 3 年	343	1,714
第 4 年	-	-
第 5 年	-	-
超過 5 年	-	-
	\$ 4,457	\$ 5,875

(3)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年

(4)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2,895仟元及52,142仟元，係依獨立專家之評價結果及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或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為評價基礎，係屬第三級公允價值。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6)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暫時登記於其他公司名下之重劃待分配土地為64,447仟元，惟為確保權益，已辦理抵押權設定登記之保全措施。

12. 無形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藥品許可證	\$ 14,259	\$ 14,259
電腦軟體	1,140	-
光罩	37,744	31,570
商譽	67,372	67,372
小計	120,515	113,201
減：累計攤銷	(35,466)	(26,481)
累計減損	(3,261)	(920)
淨 額	\$ 81,788	\$ 85,800

成 本	藥品許可證	電腦軟體	光 罩	商 譽	合 計
113.1.1 餘額	\$ 14,259	\$ -	\$ 31,570	\$ 67,372	\$ 113,201
企業合併取得	-	-	-	-	-
增添	-	1,140	9,593	-	10,733
處分	-	-	(3,419)	-	(3,419)
113.12.31 餘額	\$ 14,259	\$ 1,140	\$ 37,744	\$ 67,372	\$ 120,515

累計攤銷及減損	藥品許可證	電腦軟體	光 罩	商 譽	合 計
113.1.1 餘額	\$ 9,879	\$ -	\$ 16,602	\$ 920	\$ 27,401
企業合併取得	-	-	-	-	-
攤銷費用	2,852	64	9,489	-	12,405
處分	-	-	(3,419)	-	(3,419)
提列減損損失	-	-	-	2,341	2,341
重分類	(1)	-	-	-	(1)
113.12.31 餘額	\$ 12,730	\$ 64	\$ 22,672	\$ 3,261	\$ 38,727

成 本	藥品許可證	光 罩	商 譽	合 計
112.1.1 餘額	\$ 17,143	\$ -	\$ 23,555	\$ 40,698
企業合併取得	-	24,822	43,817	68,639
增添	-	6,748	-	6,748
處分	(2,884)	-	-	(2,884)
112.12.31 餘額	\$ 14,259	\$ 31,570	\$ 67,372	\$ 113,201

累計攤銷及減損	藥品許可證	光 罩	商 譽	合 計
112.1.1 餘額	\$ 8,554	\$ -	\$ -	\$ 8,554
企業合併取得	-	9,872	-	9,872
攤銷費用	2,880	6,730	-	9,610
處分	(1,555)	-	-	(1,555)
提列減損損失	-	-	920	920
112.12.31 餘額	\$ 9,879	\$ 16,602	\$ 920	\$ 27,401

無形資產經本集團評估結果，尚無重大減損之情事。

13.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銀行擔保借款	\$ 30,900	2.6797%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銀行擔保借款	\$ 30,900	2.5476%

- (1) 本集團113年及112年1月至12月短期及長期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2,544仟元及2,757仟元。
- (2)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其他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14. 應付設備款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60,920	\$ -

本集團及多家公司與台北醫學大學合作「高精度非侵入式連續血糖檢測穿戴裝置技術開發計畫」，已通過經濟部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審查，該計畫中本集團負責晶片組特殊鍍膜製程。本集團113年12月20日與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依買賣合約總價60,920仟元購置該計畫應使用的鍍膜機等設備，該批設備本集團已驗收尚未付款。

15.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構	到期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永豐銀行	113.8.14	\$ -	\$ 3,910	註(1)、(3)
永豐銀行	118.10.3	62,337	69,393	註(1)、(3)
合計		62,337	73,303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7,057)	(7,426)	
長期借款		\$ 55,280	\$ 65,877	
利率區間		2.59%	2.465%~2.815%	

- (1) 本集團向永豐商業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5,203仟元，還款辦法係自109年7月13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69期，按月攤還本息。另本集團於113年5月提前償還全數借款。
- (2) 本集團向永豐商業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77,627仟元，還款辦法係自111年10月3日起以每個月為一期，共分132期，按月攤還本息。
- (3)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6.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股權(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餘額	44,300	\$ 443,000
12 月 31 日餘額	44,300	\$ 443,000

項 目	112 年度	
	股權(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餘額	44,300	\$ 443,000
12 月 31 日餘額	44,300	\$ 443,000

(2)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為1,500,000仟元，分為15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0仟股)。已發行股本為443,000仟元，每股票面額10元，發行股數共計43,000仟股。

(3)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於112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且經112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16,000仟股額度內以一次或分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因無資金需求，此私募普通股將不續辦理。

17. 資本公積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發行股票溢價	\$ 226,284	\$ 334,482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3,222	3,22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變動差異	1,363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661)	-
	<u>\$ 230,208</u>	<u>\$ 337,704</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8.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扣除各項應提列數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2) 股利政策

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113年6月及112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12年及111年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合 計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150	\$ -	0.50	-

(6) 本公司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合 計	\$ -	

有關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4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4,389)	(\$ 7,325)	(\$ 11,7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821	-	8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3,944)	(3,94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68)	(\$ 11,269)	(\$ 14,837)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3,869)	(\$ 4,519)	(\$ 8,3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20)	-	(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2,806)	(2,80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389)	(\$ 7,325)	(\$ 11,714)

20. 股份基礎給付

子公司諾肯科技(股)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優秀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111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訂立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發行總額3,3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0元，得三年內分次發行。111年3月29日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300單位，並以發行新股方式支付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諾肯科技(股)公司於111年7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案，於112年4月1日起員工可執行認股權，並訂定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112年5月9日。

諾肯科技(股)公司於113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案，於113年6月1日起員工可執行認股權，並訂定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為113年11月28日。

諾肯科技(股)公司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340	\$ 10	3,300	\$ -
本期給予	-	\$ -	-	\$ 10
本期執行	(341)	\$ 10	(960)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999</u>	\$ 10	<u>2,340</u>	\$ 10
期末可執行	<u>1,999</u>		<u>2,340</u>	

21.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13年1月至12月	112年1月至12月
期初餘額	\$ 117,492	\$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利	168	(31,33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440)	-
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	661	142,009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3,411	6,817
期末餘額	<u>\$ 121,292</u>	<u>\$ 117,492</u>

22. 營業收入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 165,584	\$ 201,154
租賃收入	1,651	1,328
其他營業收入	28,119	28,635
合 計	<u>\$ 195,354</u>	<u>\$ 231,11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3年度：

部 門	藥品事業部門	IC設計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灣	\$ 74,368	\$ 5,388	\$ 29,770	\$ 109,526
亞洲	-	85,828	-	85,828
合計	<u>\$ 74,368</u>	<u>\$ 91,216</u>	<u>\$ 29,770</u>	<u>\$ 195,354</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西藥產品	\$ 74,368	\$ -	\$ -	\$ 74,368
IC設計收入	-	84,845	-	84,845
技術服務收入	-	6,371	-	6,371
租賃收入	-	-	1,651	1,651
售電收入	-	-	28,119	28,119
合 計	<u>\$ 74,368</u>	<u>\$ 91,216</u>	<u>\$ 29,770</u>	<u>\$ 195,354</u>

112年度：

部 門	藥品事業部門	IC 設計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u>主要地區市場</u>				
台灣	\$ 69,469	\$ 21,876	\$ 29,963	\$ 121,308
亞洲	-	109,809	-	109,809
合計	<u>\$ 69,469</u>	<u>\$ 131,685</u>	<u>\$ 29,963</u>	<u>\$ 231,117</u>
<u>主要商品/服務線</u>				
西藥產品	\$ 69,469	\$ -	\$ -	\$ 69,469
IC 設計收入	-	112,841	-	112,841
技術服務收入	-	18,844	-	18,844
租賃收入	-	-	1,328	1,328
售電收入	-	-	28,635	28,635
合 計	<u>\$ 69,469</u>	<u>\$ 131,685</u>	<u>\$ 29,963</u>	<u>\$ 231,117</u>

(2) 合約餘額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9,626	\$ 19,884	\$ 14,960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19,626</u>	<u>\$ 19,884</u>	<u>\$ 14,96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13,450	\$ 6,057	\$ 1,158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 尚未履行之客戶合約

本集團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及建造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預計將於未來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3. 其他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金收入	\$ -	\$ 100
股利收入	321	620
其他	277	125
合 計	<u>\$ 598</u>	<u>\$ 845</u>

24.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3,001)	(\$ 108,538)
淨外幣兌換損益	6,535	3,567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	1,67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534	-
資產減損損失(註)	(2,341)	(920)
其他	-	(1)
合 計	(\$ 6,273)	(\$ 104,221)

註：係對無形資產-商譽評估資產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

25. 財務成本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542	\$ 2,75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524	484
其他利息費用	2	-
合 計	\$ 3,068	\$ 3,241

26.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02	\$ 29,775	\$ 30,477
勞健保費用	-	3,062	3,062
退休金費用	-	1,601	1,601
董事酬金	-	2,094	2,09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294	5,294
折舊費用	15,896	5,396	21,292
攤銷費用	-	12,405	12,405
合 計	\$ 16,598	\$ 59,627	\$ 76,225

性 質 別	11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661	\$ 29,828	\$ 39,489
勞健保費用	-	2,792	2,792
退休金費用	-	1,494	1,494
董事酬金	-	2,111	2,11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59	1,159
折舊費用	15,647	5,407	21,054
攤銷費用	-	9,610	9,610
合 計	\$ 25,308	\$ 52,401	\$ 77,709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含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為累計虧損，故無提列及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7.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474	\$ 4,1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95	27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00	(856)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3,269	3,534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05)	(2,125)
遞延所得稅費用	(905)	(2,125)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364	\$ 1,40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 年度	112 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05	(\$ 78)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利	(\$ 30,896)	(\$ 109,96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232)	(\$ 21,994)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2,327)	5,368
權益法取得之股利收入	905	1,4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68	18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600	21,280
其他調整	1,088	(2,17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00	(856)
十年虧損到期未使用	3,972	-
房地合一 2.0 之稅額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95	27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905)	(2,1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364	\$ 1,409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3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1,097	\$ -	(\$ 205)	\$ -	\$ 892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利益)	(1,328)	144	-	-	(1,184)
虧損扣抵	18,645	(953)	-	-	17,6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7)	109	-	-	(18)
其 他	683	(38)	-	-	645
小 計	18,970	(738)	(205)	-	18,0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35)	-	-	(635)
合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6,838)	578	-	-	(6,260)
小 計	(6,838)	(57)	-	-	(6,895)
合 計	\$ 12,132	(\$ 795)	(\$ 205)	\$ -	\$ 11,132

項 目	112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 967	\$ -	\$ 130	\$ -	\$ 1,097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利益)	(1,225)	(103)	-	-	(1,328)
虧損扣抵	16,036	2,609	-	-	18,645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	(64)	-	-	(127)
其 他	658	25	-	-	683
小 計	16,373	2,467	130	-	18,9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合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7,317)	479	-	-	(6,838)
小 計	(7,317)	479	-	-	(6,838)
合 計	\$ 9,056	\$ 2,946	\$ 130	\$ -	\$ 12,132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792	\$ -

(6) 本集團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1年度。

(7) 本集團112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已如期申報，正由稅捐稽徵機關審核當中。

28.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3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384)	\$ -	(\$ 4,384)
小 計	(4,384)	-	(4,38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026	(205)	821
小 計	1,026	(205)	8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358)	(\$ 205)	(\$ 3,563)
項 目	112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806)	\$ -	(\$ 2,806)
小 計	(2,806)	-	(2,80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650)	130	(520)
小 計	(650)	130	(5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456)	\$ 130	(\$ 3,326)

29. 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A：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A)	(\$ 33,428)	(\$ 80,04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44,300	44,30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A)/(B)	(\$ 0.75)	(\$ 1.81)
B：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A)	(\$ 33,428)	(\$ 80,04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00	44,300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C)	44,300	44,30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0.75)	(\$ 1.8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30. 企業合併

(1)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112年2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案，本集團取得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計7,800仟股，持股比例為51.08%，交易價格187,200仟元。

該公司設立於台灣地區，專門從事IC設計等服務之非上市上櫃公司。

本集團預計收購後可提升集團營運之經營績效。

收購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識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金額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0,113
短期投資		39,829
短期投資-評價調整(註)		61,357
應收帳款		3,083
其他應收款		256
存貨		17,812
預付款項		71,812
其他流動資產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8
無形資產		14,950
存出保證金		5,395
資產合計		315,538

	<u>收購日之公允價值</u>
負債	
應付帳款	(1,724)
其他應付款	(11,056)
合約負債	(21,972)
其他流動負債	(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
負債合計	<u>(34,835)</u>
可辨認淨資產	<u>\$ 280,703 (A)</u>

註：收購日時原可辨認資產中之短期投資，因已簽約出售且收取訂金，故致其售價為公允價值，惟事後買賣未完成交割，故112年第二季時，以市價追溯調整短期投資之公允價值，並調整原認列商譽金額。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金額如下：

收購對價	\$ 187,2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A)*51.08%)	(143,383)
商譽	<u>\$ 43,817</u>

收購日非控制權益金額如下：

可辨認資產	\$ 280,703
減：取得之淨資產	(143,383)
非控制權益	<u>\$ 137,320</u>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非上市櫃公司，故無法取得該公司之市場資訊，非控制權益之金額係依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及負債之比例估列。

自收購日(112年2月15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產生之收入為131,685仟元，稅前淨損為55,348仟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將為140,646仟元，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為53,131仟元。

收購對價

收購之現今交易成本	\$ 187,200
對價合計	<u>\$ 187,200</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 100,113
現金支付數	(187,200)
收購之淨現金流出	<u>(\$ 87,087)</u>

31.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於112年5月9日因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增資，致持股比例由51.08%下降至48.06%。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112年度子公司-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12 年度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變動數	(\$ 4,548)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4,548)註

註：權益變動表沖抵同性質資本公積102仟元及保留盈餘4,446仟元。

(2)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於113年11月28日因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增資，致持股比例由48.06%下降至47.07%。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集團對子公司之控制，本集團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113年度子公司-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變動數	(\$ 661)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661)

3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額	
短期借款	\$ 30,900	\$ -	\$ -	\$ -	\$ -	\$ 30,9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3,303	(10,966)	-	-	-	62,337
租賃負債(含一年到期)	28,475	(6,661)	9,164	-	-	30,97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32,678	(\$ 17,627)	\$ 9,164	\$ -	\$ -	\$ 124,215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額	
短期借款	\$ 39,900	(\$ 9,000)	\$ -	\$ -	\$ -	\$ 30,9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80,729	(7,426)	-	-	-	73,303
租賃負債(含一年到期)	25,629	(6,732)	9,578	-	-	28,4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6,258	(\$ 23,158)	\$ 9,578	\$ -	\$ -	\$ 132,678

(七) 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3.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關聯企業-星一租賃	\$ 686	\$ 514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686	514	租賃收入
合 計	\$ 1,372	\$ 1,028	

租賃收入係依承租地點附近之不動產租賃行情，議定租金數額，並約定按月收取。

(2)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關聯企業-星一租賃	\$ -	\$ 50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	50	租金收入
合 計	\$ -	\$ 100	

租金收入係依承租地點附近之不動產租賃行情，議定租金數額，並約定按月收取。

(3) 其他

本集團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之情形如下：

113年度：無。

112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加投資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金 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200	\$ 2,000	20%	20%

4.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048	\$ 17,248
退職後福利	606	565
合 計	\$ 18,654	\$ 17,813

(八) 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	\$ 2,600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	8,148	11,343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30,113	30,3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126,449	135,836
合 計		\$ 167,310	\$ 177,5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被投資公司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之境外最終母公司本身合併案尚未完成，並間接影響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與億杰科技(股)公司之合併案，經取得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聲明，與億杰合併案持續進行及預計114年完成換股。惟倘若最終合併失敗，本集團可能產生52,079仟元(原始投資額)損失。

上述事件經評估對本集團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A.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集團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B.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113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567	32.79	\$ 84,048	升值1%	\$ 672	\$ -
歐元:新台幣	12	34.14	396	升值1%	2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22	32.79	4,006	升值1%	32	-
112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匯率	112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590	30.66	\$ 110,098	升值1%	\$ 881	\$ -
歐元:新台幣	12	34	391	升值1%	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7	30.66	2,062	升值1%	16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13年及112年度稅後損益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630仟元及756仟元。

d.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5,500	\$ 121,018
金融負債	(93,237)	(104,203)
淨 額	(\$ 27,737)	\$ 16,81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6,560	\$ 149,138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186,560	\$ 149,138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13年度及112年度淨利將各增加1,492仟元及1,193仟元。

(B) 信用風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83.99%及87.9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3說明。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集團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0,968	\$ -	\$ -	\$ -	\$ -	\$ 30,968	\$ 30,900
應付票據	378	-	-	-	-	378	378
應付帳款	1,876	-	-	-	-	1,876	1,876
其他應付款	23,485	-	-	-	-	23,485	23,485
應付設備款	60,920	-	-	-	-	60,920	60,92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4,314	4,273	8,405	24,121	28,424	69,537	62,337
合計	\$ 121,941	\$ 4,273	\$ 8,405	\$ 24,121	\$ 28,424	\$ 187,164	\$ 179,89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
							賃給付總額
	\$ 7,913	\$ 10,844	\$ 8,576	\$ 6,410	\$ 29	\$ -	\$ 33,772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0,958	\$ -	\$ -	\$ -	\$ -	\$ 30,958	\$ 30,900
應付票據	348	-	-	-	-	348	348
應付帳款	2,302	-	-	-	-	2,302	2,302
其他應付款	12,953	-	-	-	-	12,953	12,95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4,595	4,557	9,417	25,333	37,744	81,646	73,303
合計	\$ 51,156	\$ 4,557	\$ 9,417	\$ 25,333	\$ 37,744	\$ 128,207	\$ 119,80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
							賃給付總額
	\$ 6,243	\$ 8,523	\$ 8,409	\$ 7,530	\$ 797	\$ -	\$ 31,502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1,555	\$ 246,753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9,626	19,88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76	32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0	12,28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148	11,343
存出保證金	1,763	1,6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359	33,5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2,8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540	8,09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900	30,9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254	2,65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485	12,953
應付設備款	60,92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2,337	73,303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3(3)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之11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集團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待處分資產係以非重複性為基礎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本集團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 -	\$ -	\$ -	\$ -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18,359			18,3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75	-	-	275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60,265	60,265
合 計	<u>\$ 18,634</u>	<u>\$ -</u>	<u>\$ 60,265</u>	<u>\$ 78,899</u>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 -	\$ 52,860	\$ -	\$ 52,860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33,512	-	-	33,5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161	-	-	161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934	7,934
合 計	<u>\$ 33,673</u>	<u>\$ 52,860</u>	<u>\$ 7,934</u>	<u>\$ 94,467</u>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封閉型基金：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D. 本集團之待處分資產係採用市場法(本益比, P/E ratio)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本益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E.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金融工具投資	
	113 年 1 月至 12 月	112 年 1 月至 12 月
期初餘額	\$ 7,934	\$ 10,592
本期現金取得	127	-
本期被投資公司合併消滅 換股取得	56,702	-
本期處分	-	-
轉出第三等級(本期推上 興櫃)	(127)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 益或損失	(4,371)	(2,658)
期末餘額	\$ 60,265	\$ 7,934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0,265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25.84%-26.34%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934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26.32%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輸入值	變動	11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 -	\$ 356	\$ (340)
	輸入值	變動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 -	\$ 45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二。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 4.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五。

附表一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 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Aerkomm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58	\$ 38	-	\$ 38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620	18,321	-	18,321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1,901	0.87%	21,901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	-	0.03%	-	
International Quantum Epitax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	77	-	77	
龍佳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5	4,942	20.10%	4,942	
星亞視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198	-	198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6	33,422	-	33,422	

附表二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 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三)
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 60	合約議定	0.0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母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號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二種類及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獲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表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已沖銷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間交易。

附表三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股數：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ayman)	開曼	一般投資業務	\$ 11,852	\$ 11,852	396	30.00%	\$ 17,010	(\$ 2,406)	(\$ 72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租賃業	30,000	38,000	3,966	20.00%	50,290	47,099	9,42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租賃業	26,000	34,000	3,952	20.00%	45,415	19,409	3,88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光電業	80,000	80,000	20	100.00%	76,256	3,997	3,997	註1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生物科技業	5,447	8,050	618	21.29%	3,257	(6,590)	(2,845)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半導體業	187,200	187,200	7,800	47.07%	148,433	369	200	註2、3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4,980	4,980	198	30.00%	4,091	(2,861)	(858)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39,300	39,300	1,310	100.00%	55,548	(2,131)	(2,131)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未含原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攤銷權 2,121 仟元。

註2：本公司於112年2月15日以187,200仟元取得7,800仟股，持股比例51.08%，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112年5月25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960仟股，本公司因未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至48.06%。113年11月28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341仟股，致持股比例下降至47.07%。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未含原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攤銷數(38)仟元。

附表四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 回台灣之投資收 益
					匯出	收回						
撈品(上海)餐飲 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零售	NTD38,809 (USD1,300)	(二)	NTD11,643 (USD 390)	-	-	NTD11,643 (USD 390)	(\$ 2,110)	30%	(\$ 633)	NTD16,592	NTD 9,645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NTD 11,643(USD 390)	NTD 11,643(USD 390)	447,74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較高者)。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113年1月至12月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表五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13年12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星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18.05%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15.34%
徐洵平	2,539,368	5.73%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有三個主要應報導部門：藥品事業部門、IC設計事業部門及其他部門。
主要業務如下：

- (1) 藥品事業部門係負責銷售西藥業務，主要收入來源係西藥銷售收入。
(2) IC設計部門係負責IC設計等業務，主要收入來源IC設計收入及技術服務收入。
(3) 其他部門係負責不動產投資、租賃及太陽能發電電力等業務，主要收入來源係租賃收入及售電收入。

2. 本集團主要部門別資訊之基礎：

係以策略性事業單位為基礎，各有其管理團隊及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之技術及行銷策略，故該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管理及呈報營運決策者。

3.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母公司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4.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如下：

(1) 113年度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藥品事業部門	IC設計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4,368	\$ 91,216	\$ 29,770	\$ -	\$ 195,354
收入總計	\$ 74,368	\$ 91,216	\$ 29,770	\$ -	\$ 195,354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0,580)	\$ 1,534	(\$ 3,485)	(\$ 8,365)	(\$ 30,896)

(2) 112年度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藥品事業部門	IC設計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9,469	\$ 131,685	\$ 29,963	\$ -	\$ 231,117
收入總計	\$ 69,469	\$ 131,685	\$ 29,963	\$ -	\$ 231,117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0,671)	(\$ 55,348)	(\$ 56,658)	\$ 22,709	(\$ 109,968)

5.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產 品	113 年度	112 年度
西藥產品	\$ 74,368	\$ 69,468
IC 設計收入	84,845	112,841
技術服務收入	6,371	18,844
租賃收入	1,651	1,328
售電收入	28,119	28,636
合 計	\$ 195,354	\$ 231,117

6. 地區別資訊

地區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來自外部收入：		
臺灣	\$ 109,526	\$ 121,308
亞洲	85,828	109,809
合計	\$ 195,354	\$ 231,117

地區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非流動資產：		
臺灣	\$ 456,793	\$ 413,026
亞洲	-	-
合計	\$ 456,793	\$ 413,026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7.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1681 號

會員姓名：
(1) 王戊昌
(2) 陳桂美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22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26289098

事務所電話：(02)87705181

委託人統一編號：8465903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0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8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25 日

【股票代號：613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88 號 9 樓之 12

公司電話：(02)2713-2100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0
(八)質押之資產	5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他	50~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8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 大陸投資資訊	59
4. 主要股東資訊	59
(十四)部門資訊	5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7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5 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 1。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 144,595 仟元，約佔總資產之 19%，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且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有先天性風險，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及測試現金及銀行存款管理之內部控制；針對重大現金收支抽核收付款相關憑證，檢視核決權限適當性；取得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列銀行存款之餘額明細表，並核對至銀行對帳單。針對所有往來銀行函證，核對帳列銀行存款餘額至函證回函金額，並檢視回函之銀行存款有無受限制之情事。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資產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之 2(5)；相關揭露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8。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44,742 仟元，約佔總資產之 46%，管理階層應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之規定，評估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具有減損現象時，評估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是否低於帳面價值。管理階層評估過程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其減損跡象、決定評價方式、設定重要假設及計算可回收金額等，而現金產生單位之辨認、減損跡象之評估與可回收金額涉及未來年度預算估列，皆須仰賴主觀判斷，係屬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可辨認可能減損之現金產生單位及該內外部減損跡象；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評估文件，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預測方法及其折現率之適切性；分析以往年度現金流量實際數與預估數之差異，以及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所採用之關鍵假設。

三、銷貨收入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9，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五)之 2(1)及附註(六)之 20。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產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進行了解，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3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14年3月14日



上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144,595	19	\$ 143,764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18,359	2	33,512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8,476	1	11,31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36	-	8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39	-	2,131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4,048	1	4,866	1
1410	預付款項	7,973	1	3,50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5)	2,600	-	12,282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70	-	6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8,596	25	211,527	2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6)	-	-	20,926	3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7)	27,118	4	8,09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8)	344,742	46	356,575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9)	121,024	16	64,841	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10)	16,536	2	13,37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11)	35,716	5	36,176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之12)	2,605	-	4,3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6)	18,027	2	18,971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119	-	1,01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8	-	5,19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8,545	75	529,549	71
1xxx	資產總計	\$ 757,141	100	\$ 741,076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3)	\$ 30,900	4	\$ 30,900	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4,589	1	1,248	-
2150	應付票據	378	-	348	-
2170	應付帳款	141	-	191	-
2213	應付設備款(附註(六)之14)	60,920	8	-	-
2219	其他應付款-其他	17,137	2	7,01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0)	4,431	1	2,83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之15)	-	-	36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8	-	23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8,954	16	43,148	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之15)	-	-	3,54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0)	13,244	2	11,445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244	2	14,986	2
2xxx	負債總計	132,198	18	58,134	8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6)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000	58	443,000	6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7)	230,208	30	337,704	46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8)	(33,428)	(4)	(86,048)	(12)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9)	(14,837)	(2)	(11,714)	(2)
3xxx	權益總計	624,943	82	682,942	9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57,141	100	\$ 741,07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利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20)	\$ 84,607	100	\$ 79,6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56,445)	(67)	(49,228)	(62)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28,162	33	30,410	3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1,799)	(26)	(21,490)	(27)
6200	管理費用	(28,824)	(34)	(29,705)	(3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024)	(9)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647)	(69)	(51,195)	(6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0,485)	(36)	(20,785)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41	1	2,610	3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1)	655	1	85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2)	(13,901)	(17)	(37,688)	(48)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3)	(1,114)	(1)	(1,18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915	13	(26,321)	(3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04)	(3)	(61,725)	(78)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2,689)	(39)	(82,510)	(10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5)	(739)	(1)	2,467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3,428)	(40)	(80,043)	(10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944)	(4)	(2,806)	(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44)	(4)	(2,806)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21	1	(520)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26	1	(65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5)	-	13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123)	(3)	(3,326)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551)	(43)	(\$ 83,369)	(10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7)	(\$ 0.75)		(\$ 1.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7)	(\$ 0.75)		(\$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1月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1,559)	(\$ 3,869)	(\$ 4,519)	\$ 770,75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02	-	-	-	102
112年度淨利(淨損)	-	-	(80,043)	-	-	(80,043)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520)	(2,806)	(3,326)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80,043)	(520)	(2,806)	(83,36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2)	(4,446)	-	-	(4,54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86,048)	(\$ 4,389)	(\$ 7,325)	\$ 682,942
113年1月1日餘額	\$ 443,000	\$ 337,704	(\$ 86,048)	(\$ 4,389)	(\$ 7,325)	\$ 682,9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363	-	-	-	1,36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86,048)	86,048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150)	-	-	-	(22,150)
113年度淨利(淨損)	-	-	(33,428)	-	-	(33,428)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821	(3,944)	(3,123)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3,428)	821	(3,944)	(36,55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661)	-	-	-	(66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443,000	\$ 230,208	(\$ 33,428)	(\$ 3,568)	(\$ 11,269)	\$ 624,943

(後附之附註係本期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2,689)	(\$ 82,5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807	8,327
A20200	攤銷費用	2,915	2,8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14,244	39,146
A20900	利息費用	1,114	1,180
A21200	利息收入	(1,241)	(2,610)
A21300	股利收入	(321)	(62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0,915)	26,321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	(1,67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63)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694)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41	92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487	73,8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2,74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839	(97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0)	34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817	(1,15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466)	(2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5)	7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341	9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0	(21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0)	1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898	(4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0	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474	311
A20000	調整項目合計	27,961	74,1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728)	(8,32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41	2,61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844	7,87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10)	(1,028)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09)	(5,8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8	(4,7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 目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20)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25)	(196,98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40	-
B02400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6,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0)	(16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40)	-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3,00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9,682	(50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3,538	(3,05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919	(201,3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9,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910)	(36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466)	(3,29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15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526)	(12,66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31	(218,70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3,764	362,47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4,595	\$ 143,764

(後附之附註係本期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坤鍵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83年1月7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銷售無線通訊積體電路、全球衛星定位系統積體電路及可攜帶式產品IC等，於99年11月5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並新增中藥、西藥批發、醫療器材、美容美髮及瘦身美容等業務，並經經濟部於99年11月17日授商字第09901257560號函核准。

本公司於106年2月23日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更名，名稱由「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於112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公司名稱變更為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112年7月5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4年3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3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4年1月1日(註)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
IAS7 及 IFRS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

註：於202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此修正闡明，對於售後租回之交易，若資產之移轉依IFRS 15之規定係以銷售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IFRS 16有關租賃負債之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時，賣方兼承租人仍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決定並認列該等

變動給付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後續實際之租賃給付金額與減少之租賃負債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IAS 1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此修正闡明，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若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則無論企業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該負債應分類為非流動。若企業必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清償遞延之權利，則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該等特定條件，始能將該負債分類為非流動，即使債權人係於較晚日期檢測企業是否遵循該等條件。

此外，此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此修正進一步闡明，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該日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企業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若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清償者，應於附註揭露相關事實及情況。

(4)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供應商融資安排係由一個或多個融資提供者代企業支付帳款予供應商，而企業同意依據與供應商約定之付款日或較晚之日期付款予融資提供者。IAS 7之修正係規定企業應揭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之資訊，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企業之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性風險暴險之影響。IFRS 7之修正則於其應用指引中，納入企業於揭露如何管理金融負債流動性風險時，亦可能考量其是否透過供應商融資安排已取得或可取得融資額度，以及該等安排是否可能導致流動性風險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此修正分別說明如下：

- A. 釐清某些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認列和除列之日期，新增在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時，當且僅當企業發起支付指令並導致以下情況時，允許企業在交割日前視為將金融負債解除：
 - (A) 企業不具有撤銷、停止或取消支付指定之能力；
 - (B) 企業因該支付指令而不具有取得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C)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重大。
- B. 釐清並增加評估金融資產是否符合僅支付本金和利息(SPPI)標準的進一步指引，範圍包括根據或有事件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例如，與 ESG 目標連結的利率)、無追索權特性之工具，及合約連結工具。
- C. 新增為某些具有可改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的工具(例如某些具有與實現環境、社會和治理(ESG)目標相關的特徵的工具)，應揭露或有事項性質之質性描述；有關可能來自該等合約條款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範圍之量化資訊；及於該等合約條款下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及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
- D.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T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

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2) IFRS 9及 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此修正就企業涉及因發電來源取決於不可控的自然條件(如天氣)的基礎，產生電量變化的合約，分別說明如下：

A. 釐清企業購買或銷售自然電力的合約對於「自用」要求的應用：

當合約規定企業有義務在發電時購買並接收電力，且合約電力交易市場的設計和營運要求企業在規定時間內出售任何數量的未使用電力，則企業須考量有關其在不超過12個月合理時間內對於過去、當前和預期未來電力交易的合理且有支持的資訊，當其購買足夠的電力來抵消在其售電的同一市場中銷售的任何未使用的電力，則該企業是電力的淨購買者。新增應用修正案為自用之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須揭露：

- (A) 企業面臨基礎電量的變化以及企業可能被要求在無法使用電力的交付間隔期間購買電力的風險；
- (B) 未確認的合約承諾，包括根據這些合約購電預計的未來現金流量；
- (C) 合約於報告期間內對企業財務績效的影響。

B. 釐清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為避險工具如何得以適用避險會計：

得將被避險項目指定為預測電力交易的可變名義金額，該金額與預期由避險工具中提及的發電設施交付的自然電力的可變金額一致。另當避險工具的現金流量企業在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中，當指定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作為避險工具，是以指定的預期交易的發生為條件，則該預期交易被推定為極有可能發生。

對於將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指定為避險工具之企業，應按IFRS 7依風險類別進行分類之避險工具揭露其條款及條件。

(3) IFRS 10及 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修正解決了現行IFRS 10及IAS 28的不一致。投資者出售(投入)資產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視出售(投入)資產之性質決定認列全部或部份處分損益：

- A.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符合「業務」時，認列全部處分損益；
- B. 當出售(投入)之資產不符合「業務」時，僅能認列與非關係投資者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範圍內之部分處分損益。

(4)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IAS 1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5)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此準則允許合格子公司適用減少揭露要求之IFRS會計準則。

(6) IFRS之年度改善-第11冊

A. 首次採用者之避險會計(IFRS 1之修正)

修正IFRS 1. B5及B6之文字，使其與IFRS 9一致，並新增交互索引以增進IFRS之可取得性及可瞭解性。

B. 除列利益或損失(IFRS 7之修正)

修正IFRS 7. B38，以更新過時的交叉引用。

C. 簡介(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修正IFRS 7. IG1，新增一項聲明，釐清該指引並未說明IFRS 7中的所有要求。

D. 信用風險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修正IFRS 7. IG20B，以簡化其文字。

E. 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間遞延差額之揭露(隨附於IFRS 7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修正IFRS 7. IG14，以提高其與IFRS 7. 28的一致性。

F. 租賃負債之除列(IFRS 9 之修正)

修正IFRS 9-2. 1(b) (ii)，新增對該準則第 3. 3. 3 段的交叉索引，以解決承租人適用準則中除列規 時可能出現的混淆。

G. 交易價格(IFRS 9之修正)

修正IFRS 9- 5. 1. 3 和附錄A，以釐清準則中「交易價格」用語的使用。

H. 實質代理人之判斷(IFRS 10 之修正)

修正IFRS 10. B73及B74之文字，以消除實務上判斷實質代理人時運用準則規定之不一致。

I. 成本法(IFRS 7 之修正)

以「按成本」取代「成本法」之用語。

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3. 外幣換算

-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佈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預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續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且主合約非屬IFRS9範圍內之資產；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金融工具之修改

當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發生重新協商或修改時，若未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則本公司以修改後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重新計算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或金融負債之攤銷後成本，並將修改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所發生之成本或收費則作為修改後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之調整，並於修改後剩餘期間攤銷。若該重新協商或修改導致應除列該金融工具時，則依除列規定處理。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決定金融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工具作額外變動，本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7.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10) 當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11)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12) 當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測試該等資產能否正常運作時所生產之樣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15年
機器設備 20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

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於租賃期間分攤。

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當一項租賃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分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並將租賃給付(包括任何一次性之前端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個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符合投資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4.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5.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7.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8.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19.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決定交易價格；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A. 銷售商品

本公司購入學名藥品及保健食品等於市場中銷售，並於商品交付客戶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收取對價之權利。

B.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予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若時間間隔超過一年，則於該期間依市場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氣候變遷及相關政府政策及法規/俄羅斯與烏克蘭軍事衝突及相關國際制裁/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所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

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或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

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及零用金	\$ 40	\$ 20
支票存款	179	179
活期存款	141,257	86,956
定期存款	-	50,000
外幣存款	3,119	6,609
合 計	\$ 144,595	\$ 143,764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擔保及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8,359	\$ 33,512

(1)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8,476	\$ 11,31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淨額	\$ 8,476	\$ 11,315

(1)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A.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催收款)如下：

11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損失率		攤銷後成本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6,686	\$ -	\$ 6,686
逾期1~90天以下	0%-1%	1,790	-	1,790
逾期91~120天	0%-1%	-	-	-
逾期121~180天	0%-2%	-	-	-
逾期181~365天	0%-5%	-	-	-
逾期一年以上	100%	-	-	-
		<u>\$ 8,476</u>	<u>\$ -</u>	<u>\$ 8,476</u>

112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損失率		攤銷後成本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1%	\$ 4,866	\$ -	\$ 4,866
逾期1~90天以下	0%-1%	6,449	-	6,449
逾期91~120天	0%-1%	-	-	-
逾期121~180天	0%-2%	-	-	-
逾期181~365天	0%-5%	-	-	-
逾期一年以上	100%	665	665	-
		<u>\$ 11,980</u>	<u>\$ 665</u>	<u>\$ 11,315</u>

本公司上述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異常款項應100%提列)，未逾期及逾期120天內為0%~1%；逾期121~180天為2%；逾期181~1360天為5%；逾期一年以上為100%。

C.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含催收款)變動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665	\$	665
加：減損損失提列		-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665)		-
期末餘額	\$	-	\$	665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D.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在途存貨	43	24
商 品	4,005	4,842
合 計	<u>\$ 4,048</u>	<u>\$ 4,866</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50,550	\$ 43,105
存貨報廢損失	481	17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68)	409
租賃成本	1,184	941
其他營業成本	4,598	4,598
營業成本合計	\$ 56,445	\$ 49,228

(2) 本公司113年度及112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因調漲部份產品價格及消化部份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及(回升利益)分別為(368)仟元及409仟元。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	\$ 12,282
受限制定期存款	2,600	-
合 計	\$ 2,600	\$ 12,282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提供做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億杰科技(股)公司	\$ -	\$ 20,926

(1)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3) 原於櫃買中心掛牌之億杰科技(股)公司，因違反櫃買中心業務規則第12條之1第1項第18款「因第12條第1項第16款規定列為變更交易方法有價證券後二年內無法達成同條第4項第5款規定」，於112年7月18日經櫃買中心公告處置，自112年7月20日起停止買賣。因停止買賣已屆滿六個月仍未恢復有價證券之買賣，故自113年3月4日起終止櫃檯買賣。

(4) 本公司因億杰科技(股)公司於113年3月4日終止櫃檯買賣，依可類比法評估112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

(5) 億杰科技(股)公司與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以1股換1股方式進行合併，億杰科技(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為存續公

司，本公司以合併日依可類比法評估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公允價值22,448仟元，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IFRS 9)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高平磊晶科技(股)公司	\$ -	\$ -
鴻谷科技(股)公司	-	-
龍佳欣實業(股)公司	4,942	7,934
星亞視覺(股)公司	198	-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	21,901	-
小計	27,041	7,934
國外投資		
International Quantum Epitaxy	77	161
小計	77	161
合計	\$ 27,118	\$ 8,095

-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詳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76,246	\$ 78,100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433	151,663
個別具重大之關聯企業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17,010	16,705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50,290	48,870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5,415	50,326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57	5,961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1	4,950
合計	\$ 344,742	\$ 356,575

(1) 子公司：

- A.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之(2)。
- B. 本公司112年2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交易價格187,200仟元取得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800仟股，持股比列51.08%。
- C. 112年5月9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故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48.06%，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減少4,548仟元。
- D. 113年11月28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故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至47.07%，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減少661仟元。
- E.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 F. 本公司於113年及112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為2,341仟元及920仟元；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為3,261仟元及920仟元。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個別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主要業務為投資業	開曼	30%	30%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租賃業	台灣	20%	20%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租賃業	台灣	20%	20%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主要業務為生技業	台灣	21.29%	46.25%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主要業務為資訊軟體服務業	台灣	30%	30%

註1：本公司於112年2月23日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本公司未參與認購，持股比例由35%降至26.25%。

本公司112年12月1日向個人依每股7元收購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0仟股，持股比例上升至46.25%。

本公司於113年6月3日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本公司未參與認購，持股比例降至35.09%。

本公司於113年7月19日以交易價格2,840仟元處分400,000股，持股比例由35.09%降至21.29%。

註2：本公司於112年10月6日以交易價格3,300仟元取得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仟股，持股比列30%。並於112年10月18日依持股比例現金增資168仟股，共計1,680仟元。

A.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ayman)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52	\$ 1,427
非流動資產	55,548	54,255
流動負債	-	-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	\$ 56,700	\$ 55,68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17,010	\$ 16,70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39,690	\$ 38,977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406)	\$ 1,726
其他綜合損益	3,423	(2,168)
綜合損益總額	\$ 1,017	(\$ 4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05	(\$ 132)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712	(\$ 310)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6,705	\$ 16,837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05	(132)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7,010	16,70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17,010	\$ 16,705

(B)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62,993	\$ 62,532
非流動資產	354,739	484,147
流動負債	(181,376)	(271,183)
非流動負債	(84,906)	(31,144)
淨資產	\$ 251,450	\$ 244,3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50,290	\$ 48,870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201,160	\$ 195,482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289,027	\$ 183,04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7,099	(\$ 1,22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47,099	(\$ 1,2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9,420	(\$ 245)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37,679	(\$ 980)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8,870	\$ 49,115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9,420	(245)
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8,000)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50,290	48,870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50,290	\$ 48,870

(C)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7,407	\$ 60,242
非流動資產	368,573	490,360
流動負債	(182,521)	(262,076)
非流動負債	(96,384)	(36,894)
淨資產	\$ 227,075	\$ 251,63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45,415	\$ 50,326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181,660	\$ 201,306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276,629	\$ 273,3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9,409	\$ 4,38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9,409	\$ 4,38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3,882	\$ 877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15,527	\$ 3,508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50,326	\$ 47,449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3,882	877
本期依增資比例認購之投資	-	2,000
本期減資退回股款	(8,000)	-
本期取得現金股利	(793)	-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5,415	50,326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45,415	\$ 50,326

B.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份額彙總如下：

享有之份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3,704)	(\$ 1,999)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3,704)	(\$ 1,999)

(3) 擔保

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自 用	\$ 121,024	\$ 64,841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機器設備	\$ 141,171	\$ 80,251
辦公設備	28	28
租賃改良	4,081	4,081
成本合計	145,280	84,360
減：累計折舊	(24,256)	(19,519)
合 計	\$ 121,024	\$ 64,841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80,251	\$ 28	\$ 4,081	\$ 84,360
增 添	60,920	-	-	60,920
處 分	-	-	-	-
113.12.31 餘額	\$ 141,171	\$ 28	\$ 4,081	\$ 145,28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18,491	\$ 28	\$ 1,000	\$ 19,519
折舊費用	4,012	-	725	4,737
處 分	-	-	-	-
113.12.31 餘額	\$ 22,503	\$ 28	\$ 1,725	\$ 24,256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2.1.1 餘額	\$ 80,251	\$ 28	\$ 456	\$ 80,735
增 添	-	-	3,625	3,625
處 分	-	-	-	-
112.12.31 餘額	\$ 80,251	\$ 28	\$ 4,081	\$ 84,3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14,478	\$ 28	\$ 456	\$ 14,962
折舊費用	4,013	-	544	4,557
處 分	-	-	-	-
112.12.31 餘額	\$ 18,491	\$ 28	\$ 1,000	\$ 19,519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0,920	\$ -
應付購置設備款增加	(60,920)	-
支付現金數	\$ -	\$ -

(2) 本公司未有利息資本化金額之情形。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要係自用。

- (4)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5) 由於113年及112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10.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23,263	\$ 17,410
減：累計折舊	(6,727)	(4,040)
淨 額	\$ 16,536	\$ 13,370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3.1.1 餘額	\$ 17,410	\$ 17,410
本期新增	6,776	6,776
本期除列	(923)	(923)
113.12.31 餘額	\$ 23,263	\$ 23,26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4,040	\$ 4,040
折舊費用	3,610	3,610
本期除列	(923)	(923)
113.12.31 餘額	\$ 6,727	\$ 6,727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2.1.1 餘額	\$ 15,045	\$ 15,045
本期新增	4,790	4,790
本期除列	(2,425)	(2,425)
112.12.31 餘額	\$ 17,410	\$ 17,4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1.1 餘額	\$ 3,155	\$ 3,155
折舊費用	3,310	3,310
本期除列	(2,425)	(2,425)
112.12.31 餘額	\$ 4,040	\$ 4,040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4,431	\$ 2,836
非 流 動	\$ 13,244	\$ 11,44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1.54%~2.6797%	1.39%~2.281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所使用，租賃期間為1~20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承租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756	\$ 64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4,222	\$ 3,944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支付數。

B.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 投資性不動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 地	\$ 27,744	\$ 27,744
房屋及建築	9,840	9,840
合 計	37,584	37,584
減：累計折舊	(1,868)	(1,408)
淨 額	\$ 35,716	\$ 36,176

投資性不動產成本與累計折舊及減損之變動情形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3.1.1 餘額	\$ 27,744	\$ 9,840	\$ 37,584
增 添	-	-	-
處 分	-	-	-
113.12.31 餘額	\$ 27,744	\$ 9,840	\$ 37,5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1.1 餘額	\$ -	\$ 1,408	\$ 1,408
折舊費用	-	460	460
處 分	-	-	-
113.12.31 餘額	\$ -	\$ 1,868	\$ 1,86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2. 1. 1 餘額	\$ 27,744	\$ 9,840	\$ 37,584
增 添	-	-	-
處 分	-	-	-
112. 12. 31 餘額	\$ 27,744	\$ 9,840	\$ 37,5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1. 1 餘額	\$ -	\$ 948	\$ 948
折舊費用	-	460	460
處 分	-	-	-
112. 12. 31 餘額	\$ -	\$ 1,408	\$ 1,408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651	\$ 1,328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1,371	\$ 1,418
第 2 年	2,743	2,743
第 3 年	343	1,714
第 4 年	-	-
第 5 年	-	-
超過 5 年	-	-
	\$ 4,457	\$ 5,875

(3)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0年

(4)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2,895仟元及52,142仟元，係依獨立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比較法及收益法併用，經評估尚無減損之情形。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2. 無形資產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藥品許可證	\$ 14,259	\$ 14,259
電腦軟體	1,140	-
減：累計攤銷	(12,794)	(9,878)
累計減損	-	-
淨 額	\$ 2,605	\$ 4,381

成 本	藥品許可證		電腦軟體		合 計	
113. 1. 1 餘額	\$	14,259	\$	-	\$	14,259
增添		-		1,140		1,140
處分		-		-		-
113. 12. 31 餘額	\$	14,259	\$	1,140	\$	15,39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3. 1. 1 餘額	\$	9,878	\$	-	\$	9,878
攤銷費用		2,852		64		2,916
處分		-		-		-
113. 12. 31 餘額	\$	12,730	\$	64	\$	12,794

成 本	藥品許可證		合 計	
112. 1. 1 餘額	\$	17,143	\$	17,143
增添		-		-
處分	(2,884)	(2,884)
112. 12. 31 餘額	\$	14,259	\$	14,25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 1. 1 餘額	\$	8,554	\$	8,554
攤銷費用		2,879		2,879
處分	(1,555)	(1,555)
112. 12. 31 餘額	\$	9,878	\$	9,878

無形資產經本公司評估結果，尚無重大減損之情事。

13.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銀行擔保借款	\$ 30,900	2.6797%

借 款 性 質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利 率
銀行擔保借款	\$ 30,900	2.5476%

對於短期借款，本公司提供其他金融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14. 應付設備款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機器設備	\$ 60,920	\$ -

本公司及多家公司與台北醫學大學合作「高精度非侵入式連續血糖檢測穿戴裝置技術開發計畫」，已通過經濟部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審查，該計畫中本集團負責晶片組特殊鍍膜製程。本公司113年12月20日與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依買賣合約總價60,920仟元購置該計畫應使用的鍍膜機等設備，該批設備本公司已驗收尚未付款。

15.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貸款機購	到期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還款方式
永豐銀行	113.8.14	\$ -	\$ 3,910	註(1)、(2)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	(369)	
長期借款		\$ -	\$ 3,541	
利率區間		-	2.815%	

(1) 本公司向永豐商業銀行所借之長期擔保借款5,203仟元，還款辦法係自109年7月13日起以每月為一期，共分169期，按月攤還本息。另本公司於113年5月提前償還全數借款。

(2)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6. 普通股股本

(1) 本公司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股權(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餘 額	44,300	\$ 443,000
12 月 31 日 餘 額	44,300	\$ 443,000

項 目	112 年度	
	股權(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餘 額	44,300	\$ 443,000
12 月 31 日 餘 額	44,300	\$ 443,000

(2)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為1,500,000仟元，分為15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0仟股)。已發行股本為443,000仟元，每股票面額10元，發行股本為44,300仟股。

(3)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所需，於112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且經112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私募16,000仟股額度內以一次或分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因無資金需求，此私募普通股將不續辦理。

17.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226,284	\$ 334,482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3,222	3,22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變動差異	1,363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差異	(661)	-
	\$ 230,208	\$ 337,704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8.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扣除各項應提列數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 (2) 股利政策
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之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5) 本公司113年6月及112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12年及111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合 計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150	\$ -	0.50	-

- (6) 本公司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擬議11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合 計	\$ -	

有關113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4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3年1月1日餘額	(\$ 4,389)	(\$ 7,325)	(\$ 11,71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21	-	8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3,944)	(3,944)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568)	(\$ 11,269)	(\$ 14,837)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3,869)	(\$ 4,519)	(\$ 8,38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20)	-	(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	(2,806)	(2,80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389)	(\$ 7,325)	(\$ 11,714)	

20. 營業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貨收入	\$ 74,368	\$ 69,469
租賃收入	1,651	1,328
其他營業收入	8,588	8,841
合 計	\$ 84,607	\$ 79,638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3年度：

部 門	藥品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74,368	\$ 10,239	\$ 84,607
主要產品/服務線			
西藥產品	\$ 74,368	\$ -	\$ 74,368
租賃收入	-	1,651	1,651
售電收入	-	8,588	8,588
	\$ 74,368	\$ 10,239	\$ 84,607

112年度：

部 門	藥品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 69,469	\$ 10,169	\$ 79,638
主要產品/服務線			
西藥產品	\$ 69,469	\$ -	\$ 69,469
租賃收入	-	1,328	1,328
售電收入	-	8,841	8,841
	\$ 69,469	\$ 10,169	\$ 79,638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476	\$ 11,315	\$ 13,091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 8,476	\$ 11,315	\$ 13,091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4,589	\$ 1,248	\$ 1,158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 尚未履行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及建造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預計將於未來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1. 其他收入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金收入	\$ 60	\$ 160
股利收入	321	620
其他	274	74
合 計	<u>\$ 655</u>	<u>\$ 854</u>

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227	\$ 7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4,244)	(39,146)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763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694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1,671
資產減損損失(註)	(2,341)	(920)
合 計	<u>(\$ 13,901)</u>	<u>(\$ 37,688)</u>

註：係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資產減損認列之減損損失。

23. 財務成本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858	\$ 98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254	192
其他利息費用	2	-
合 計	<u>\$ 1,114</u>	<u>\$ 1,180</u>

2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7,404	\$ 17,404
勞健保費用	-	1,344	1,344
退休金費用	-	673	673
董事酬金	-	2,082	2,0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484	4,484
折舊費用	5,782	3,025	8,807
攤銷費用	-	2,915	2,915
合 計	\$ 5,782	\$ 31,927	\$ 37,709

性 質 別	11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7,250	\$ 17,250
勞健保費用	-	1,348	1,348
退休金費用	-	707	707
董事酬金	-	2,102	2,1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47	647
折舊費用	5,539	2,788	8,327
攤銷費用	-	2,879	2,879
合 計	\$ 5,539	\$ 27,721	\$ 33,260

(1)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人數	28	2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5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039	\$ 1,17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757	\$ 1,015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25.42%	18.57%
監察人酬金	\$ -	\$ -

(2) 薪資報酬政策

A.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之規定，授權董事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國內外業界水準支給之。

B.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7條之規定：

(A)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

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時間、所負擔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B) 針對董事及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C. 本公司員工之報酬，係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及同業水準，及提供各項培訓機會等以鼓勵員工長期貢獻並與公司共同成長。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含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度為累計虧損，故無提列及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5.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39	(856)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u>1,739</u>	<u>(856)</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000)	(1,6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1,000)	(1,611)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39</u>	<u>(\$ 2,46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3 年度	112 年度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205)	\$ 130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利	(\$ 32,689)	(\$ 82,510)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538)	(\$ 16,502)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2,327)	5,368
權益法取得之股利收入	905	1,45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68	184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849	7,829
其他調整	671	1,67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739	(856)
十年虧損到期未使用	3,972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000)	(1,6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739	(\$ 2,467)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3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97	\$ -	(\$ 205)	\$ -	\$ 892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利益)	(1,328)	144	-	-	(1,184)
虧損扣抵	18,645	(953)	-	-	17,692
未實現兌換利益	(88)	70	-	-	(18)
其 他	645	-	-	-	645
合 計	\$ 18,971	(\$ 739)	(\$ 205)	\$ -	\$ 18,027

項 目	112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967	\$ -	\$ 130	\$ -	\$ 1,097
採權益法投資損失	(1,225)	(103)	-	-	(1,328)
虧損扣抵	16,036	2,609	-	-	18,645
未實現兌換利益	(63)	(25)	-	-	(88)
其 他	658	(13)	-	-	645
合 計	\$ 16,373	\$ 2,468	\$ 130	\$ -	\$ 18,971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無。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1年度。

(7) 本公司112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已如期申報，正由稅捐稽徵機關審核當中。

26.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3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944)	\$ -	(\$ 3,944)
小 計	(3,944)	-	(3,94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26	(205)	821
小 計	1,026	(205)	8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918)	(\$ 205)	(\$ 3,123)
項 目	112 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2,806)	\$ -	(\$ 2,806)
小 計	(2,806)	-	(2,80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50)	130	(520)
小 計	(650)	130	(5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456)	\$ 130	(\$ 3,326)

27. 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A.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A)	(\$ 33,428)	(\$ 80,04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44,300	44,30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A)/(B)	(\$ 0.75)	(\$ 1.81)
B.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33,428)	(\$ 80,04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4,300	44,300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C)	44,300	44,30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0.75)	(\$ 1.8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 額	其他	
短期借款	\$ 30,900	\$ -	\$ -	\$ -	\$ -	\$ -	\$ 30,9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910	(3,910)	-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到期)	14,281	(3,466)	6,776	-	-	84	17,6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9,091	(\$ 7,376)	\$ 6,776	\$ -	\$ -	\$ 84	\$ 48,575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匯率變動	本期攤銷金 額	其他	
短期借款	\$ 39,900	(\$ 9,000)	\$ -	\$ -	\$ -	\$ -	\$ 30,9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279	(369)	-	-	-	-	3,910
租賃負債(含一年到期)	12,596	(3,297)	4,982	-	-	-	14,28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6,775	(\$ 12,666)	\$ 4,982	\$ -	\$ -	\$ -	\$ 49,091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3.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星一租賃	\$ 686	\$ 514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686	514	租賃收入
合計	\$ 1,372	\$ 1,028	

租金收入係依承租地點附近之不動產租賃行情，議定租金數額，並約定按月收取。

(2)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星一租賃	\$ -	\$ 50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	50	租金收入
子公司-永泰益	60	60	租金收入
合計	\$ 60	\$ 160	

(3) 其他

本公司參與關係人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之情形如下：

113年度：無。

112年度

被投資公司	增加投資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金額	增資前	增資後
關聯企業-星二租賃	200	2,000	20%	20%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195	\$ 7,215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合計	\$ 7,303	\$ 7,323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履約保證	\$ 2,600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借款	1,658	5,195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30,113	30,394
機器設備(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57,748	61,760
合計		\$ 92,119	\$ 97,3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被投資公司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之境外最終母公司本身合併案尚未完成，並間接影響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與億杰科技(股)公司之合併案，經取得愛爾康資料處理(股)公司聲明，與億杰合併案持續進行及預計114年完成換股。惟倘若最終合併失敗，本公司可能產生12,250仟元(原始投資額)損失。

上述事件經評估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A.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B.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3	32.79	\$ 2,717	升值 1%	\$ 22	\$ -
歐元:新台幣	12	34.14	396	升值 1%	2	-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03	30.66	\$ 18,474	升值 1%	\$ 148	\$ -
歐元:新台幣	12	33.78	391	升值 1%	3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13年及112年度稅後損益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損益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分別增加364仟元及500仟元。

d.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投資部位及金融負債，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00	\$ 62,282
金融負債	(30,900)	(34,810)
淨 額	<u>(\$ 28,300)</u>	<u>\$ 27,472</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6,034	\$ 98,760
金融負債	-	-
淨 額	<u>\$ 146,034</u>	<u>\$ 98,760</u>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13年及112年度淨利將各增加1,168仟元及790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

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3年12月31日及112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9.28%及91.5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3說明。

*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0,968	\$ -	\$ -	\$ -	\$ -	\$ 30,968	\$ 30,900
應付票據	378	-	-	-	-	378	378
應付帳款	141	-	-	-	-	141	141
其他應付款	17,137	-	-	-	-	17,137	17,137
應付設備款	60,920	-	-	-	-	60,920	60,920
合計	\$ 109,544	\$ -	\$ -	\$ -	\$ -	\$ 109,544	\$ 109,476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 4,718	\$ 6,297	\$ 4,175	\$ 3,868	\$ -	\$ -	\$ 19,058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個月以內	7-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30,958	\$ -	\$ -	\$ -	\$ -	\$ 30,958	\$ 30,900
應付票據	348	-	-	-	-	348	348
應付帳款	191	-	-	-	-	191	191
其他應付款	7,018	-	-	-	-	7,018	7,018
長期借款	239	236	918	877	2,227	4,497	3,910
合計	\$ 38,754	\$ 236	\$ 918	\$ 877	\$ 2,227	\$ 43,012	\$ 42,367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 3,048	\$ 3,976	\$ 3,925	\$ 4,175	\$ 528	\$ -	\$ 15,65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4,595	\$ 143,76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476	11,31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36	8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00	12,28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8	5,195
存出保證金	1,119	1,0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359	33,5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9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18	8,09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900	30,9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19	53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137	7,018
應付設備款	60,92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910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3(3)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之11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待處分資產係以非重複性為基礎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 -	\$ -	\$ -	\$ -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18,359	-	-	18,3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75	-	-	275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26,843	26,843
合 計	\$18,634	\$ -	\$26,843	\$45,477

項 目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國內上市(櫃)私募股票	\$ -	\$20,926	\$ -	\$20,926
國內上市(櫃)股票	33,512	-	-	33,5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161	-	-	161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7,934	7,934
合 計	\$33,673	\$20,926	\$ 7,934	\$62,533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A)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B) 封閉型基金：收盤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 Black-Scholes 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D. 本公司之待處分資產係採用市場法(本益比, P/E ratio)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本益比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E.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項 目	無公開報價金融工具投資	
	113年1月至12月	112年1月至12月
期初餘額	\$ 7,934	\$ 10,592
本期現金取得	127	-
本期被投資公司合併消滅換股取得	22,448	-
本期處分	-	-
轉出第三等級(本期推上興櫃)	(127)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539)	(2,658)
期末餘額	\$ 26,843	\$ 7,934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843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25.84%-26.34%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934	市場法	流通性折價	26.32%	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輸入值	變動	113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158	(\$ 151)

	輸入值	變動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45	(\$ 4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三。
- 4.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故個體財務報告得不予揭露。

附表一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erkomm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	\$ 38	-	\$ 38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	18,321	-	18,321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1,901	0.87%	21,901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	-	0.03%	-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ternational Quantum Epitaxy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	77	-	77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龍佳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5	4,942	20.10%	4,94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亞視覺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	198	-	198	

附表二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3年12月31日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股數：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ayman)	開曼	一般投資業務	\$ 11,852	\$ 11,852	396	30.00%	\$ 17,010	(\$ 2,406)	(\$ 72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租賃業	30,000	38,000	3,966	20.00%	50,290	47,099	9,42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租賃業	26,000	34,000	3,952	20.00%	45,415	19,409	3,88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光電業	80,000	80,000	20	100.00%	76,246	3,997	3,997	註 1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	生物科技業	5,447	8,050	618	21.29%	3,257	(6,590)	(2,845)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半導體業	187,200	187,200	7,800	47.07%	148,433	369	200	註 2、3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燦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4,980	4,980	198	30.00%	4,091	(2,861)	(858)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39,300	39,300	1,310	100.00%	55,548	(2,131)	(2,131)	

註 1：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未含原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攤銷數(2,121)仟元。

註 2：本公司於112年2月15日以187,200仟元取得7,800仟股，持股比例51.08%，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112年5月25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960仟股，本公司因未參與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至48.06%。113年11月28日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認股權憑證轉換增資341仟股，致持股比例下降至47.07%。

註 3：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未含原始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攤銷數(38)仟元。

附表三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113年12月31日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 有限公司	食品零售	NTD 38,809 (USD1,300)	(二)	NTD 11,643 (USD 390)	-	-	NTD 11,643 (USD 390)	(2,110)	30%	(633)	NTD 16,592	NTD 9,645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 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限額(註3)
NTD 11,643(USD 390)	NTD 11,643(USD 390)	374,96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計算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或比例上限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較高者)。

(2) 本公司113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附表四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星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18.05%
合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00,000	15.34%
徐洵平	2,539,368	5.73%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目 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三)
存貨明細表	(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1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1
無形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6
短期借款明細表	(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十二)
研究費用明細表	(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22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之 24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合 計	備 註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 40	
銀行存款	庫存現金	\$ 40	144,555	含 USD83 EUR12
	支票存款	179		
	活期存款	141,257		
	外幣存款	3,119		
合 計			\$ 144,595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單位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Aerkomm Inc	股票	57,654	\$ 19,399	0.02	\$ 38	單價：美元
台亞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620,000	28,510	29.55	18,321	
合計			\$ 47,909		\$ 18,359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 客戶		\$ 1,885	其他債權人餘額均未超過應收帳款總額 5%
B 客戶		1,674	
C 客戶		893	
其 他		4,024	
小 計		8,476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 8,476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要	金 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商品存貨		\$ 4,348		\$ 4,005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途存貨		43		43	
原料		2,340		-	
小 計			\$ 6,73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83)		
淨 額			\$ 4,048	\$ 4,048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億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20,926	-	\$ 909	1,000,000	\$ 21,835	-	\$ -	無	
合 計		\$ 20,926		\$ 909		\$ 21,835		\$ -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International Quantum Epitaxy	16,774	\$ 161	-	\$ -	-	\$ 84	16,774	\$ 77	無	
鴻谷科技(股)公司	20,186	-	-	-	-	-	20,186	-	無	
龍佳欣實業(股)公司	625,000	7,934	-	-	-	2,992	625,000	4,942	無	
星亞視覺股份有限公司	-	-	4,240	198	-	-	4,240	198	無	
愛爾康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21,901	-	-	1,000,000	21,901	無	
合 計		\$ 8,095		\$ 22,099		\$ 3,076		\$ 27,118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396	\$ 16,705	-	\$ 1,027	-	\$ 722	396	30	\$ 17,010	\$ -	\$ 17,010	無	
星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766	48,870	-	9,420	800	8,000	3,966	20	50,290	-	50,290	無	
星二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752	50,326	-	3,882	800	8,793	3,952	20	45,415	-	45,415	無	
永泰益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	78,100	-	1,876	-	3,730	20	100	76,246	-	76,246	無	
瑞生國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5	5,961	93	2,288	-	4,992	618	21.29	3,257	-	3,257	無	
爍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8	4,950	-	-	-	859	198	30	4,091	-	4,091	無	
諾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00	151,663	-	162	-	3,392	7,800	47.07	148,433	-	148,433	無	
合 計		\$ 356,575		\$ 18,655		\$ 30,488			\$ 344,742		\$ 344,742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113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融資額度	利率區間	提供抵押或擔保	備註
永豐商業銀行-景美分行	擔保借款	\$ 30,900	113.07.05~114.01.04	NTD 30,900	2.6797%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 30,900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113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西藥收入	藥品	\$ 74,368	
租賃收入	租金	1,651	
售電收入	再生能源發電	8,588	
淨 額		\$ 84,607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113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存貨	\$ 7,916	
加：本期進貨	49,965	
減：期末存貨	(6,731)	
其他	(600)	
銷貨成本	50,550	
加：其他營業成本-折舊	4,59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68)	
報廢成本	481	
租賃成本-折舊	1,184	
營業成本	\$ 56,445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868	
退休金	98	
租金支出	449	
文具用品	8	
旅 費	667	
運 費	335	
郵 電 費	7	
修 繕 費	476	
水電瓦斯費	7	
保 險 費	251	
交 際 費	29	
稅 捐	60	
伙 食 費	108	
職工福利	17	
勞 務 費	921	
各項攤銷	2,852	
佣金支出	12,743	
交通費	53	
出口費用	16	
手續費	10	
其他費用	824	
合 計	\$ 21,799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3,886	
退休金	511	
租金支出	280	
文具用品	22	
旅 費	360	
運 費	2	
郵 電 費	97	
修 繕 費	134	
廣 告 費	15	
水電瓦斯費	31	
保 險 費	1,463	
交 際 費	531	
捐 贈	500	
稅 捐	19	
折 舊	2,699	
伙 食 費	434	
職工福利	95	
訓 練 費	84	
網路服務費	18	
手 續 費	233	
交 通 費	40	
勞 務 費	2,830	
董事酬金	2,454	
其他費用	2,086	
合 計	\$ 28,824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費用明細表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278	
退休金	64	
租金支出	27	
文具用品	2	
修繕費	112	
水電瓦斯費	1,310	
保險費	114	
折舊	326	
各項攤提	63	
伙食費	43	
職工福利	3	
訓練費	3,700	
雜項購置	121	
交通費	3	
勞務費	754	
其他費用	104	
合 計	\$ 8,024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1681 號

會員姓名：
(1) 王戊昌
(2) 陳桂美

事務所名稱：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122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26289098

事務所電話： (02)87705181

委託人統一編號： 84659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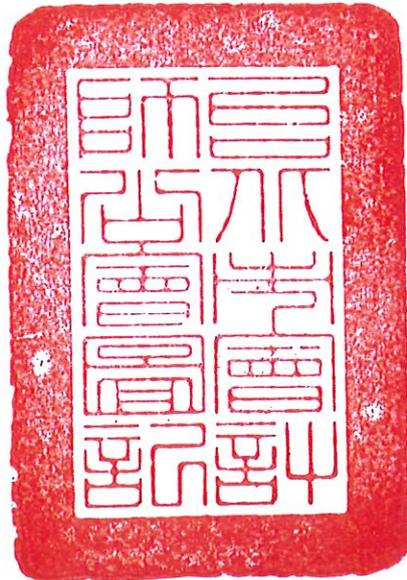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305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8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2 月 25 日

上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坤鍵

